

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1. 控制权集中及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忠，持有公司84.86%股份，公司股权集中度高。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人员和管理层对股份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需要加强学习。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能有效践行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及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运行的风险。

2.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全部收回风险

由于造船行业不景气，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出现经营困难，无法支付到期债务，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货款累计15,076,105.33元，熔盛重工未按约及时支付上述货款，公司已起诉至法院请求熔盛重工支付上述货款。2014年11月12日，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4)通中商初字第0348号《民事判决书》支持公司索要货款的诉讼请求。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如果熔盛重工不服本判决上诉至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获得二审判决胜诉或者在期后执行过程出现不可预见情形，可能会造成公司无法全部收回上述货款，增加公司资金运营压力。

3.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9,535,222.24元、54,294,296.08元、52,735,323.58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7.30%、44.93%、35.13%，应收账款规模较大，且报告期内处于增长趋势。同时，由于下游造船行业不景气，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经营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其中公司主要客户熔盛重工因经营出现大幅下滑导致经营性资金周转困难，无法支付公司到期货款累计1,507.61万元，同时，2013年起，熔盛重工已基本停止向公司采购产品。所以，如果公司下游造船行业持续不景气，公司主要客户将可能出现较大的经营困难，从而较大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4. 偿债风险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8.57%、80.24%、74.04%，流动比率分别为0.84、0.89、1.27，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处于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2013年起随着公司销售收入和销售回款及时性有所下降，以及公司新建厂房的投入增加，公司通过增加银行借款以及向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大额资金以解决公司资金不足，使公司的负债处于较高水平。公司未来债务到期时，如果不能通过经营活动产生足够的现金，或公司无法通过其他渠道获取足够的资金，有可能无法及时全额归还到期债务，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5. 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规范意识不高，在公司发生资金周转困难时，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进行短期资金拆借的情况，以补充公司临时流动资金不足，公司在资金宽裕时再予以归还给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尚未归还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合计20,563,579.84元。公司短时期内可能无法归还完毕对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的欠款。所以，公司对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等关联方资金拆借款存在一定的依赖，如果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要求公司短时期内归还完毕公司对其欠款，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6. 公司下游行业持续不景气使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造船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产品80%以上销售给造船行业公司，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扬子江船业控股有限公司旗下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的45.05%、67.78%、64.96%，公司目前经营业绩跟造船行业发展状况息息相关，因此造船行业的发展状况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壮大有重大影响。2012年下半年及2013年世界船运业不景气，导致造船行业发展状况也持续低迷，使公

公司的主要客户经营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如公司主要客户熔盛重工因经营出现大幅下滑，2013年起，熔盛重工已基本停止向公司采购产品，使公司2013年营业收入出现19.51%的下滑。2014年下游船运行业虽然有所回暖，但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未出现较大改善，未来船运业能否持续回暖和稳步发展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所以，如果公司下游造船行业持续不景气，公司主要客户经营将可能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可能使公司销售订单大幅减少，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7. 专业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高素质的研发队伍与技术队伍对于公司的生存发展至关重要，通常一名合格的药芯焊丝研发人才既要熟悉产品设计制造，又要熟悉与之配套的软硬件技术、下游行业特性及对产品功能的特殊需求等，因此过硬的专业素质及丰富的产品经验二者缺一不可，如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目录

公司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释义.....	1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2
一、公司情况	2
二、股票挂牌情况	2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3
四、公司股权结构	4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6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9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1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14
一、业务情况	14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和方式	15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7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2
五、商业模式	2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30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37
第三章 公司治理.....	40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40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41
四、公司的独立性	41
五、同业竞争情况	42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4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45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47
第四章 公司财务.....	49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49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70
三、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83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85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合并口径）	93
六、母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资产情况	109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债务情况（合并口径）	114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21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22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9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31
十二、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131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1
十四、风险因素	133
第五章有关声明	139
一、公司声明	139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0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4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43
第六章附件	144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孚尔姆	指	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前身江苏孚尔姆焊业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指	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江苏孚尔姆焊业科技有限公司
苏泰达	指	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昆润控股	指	昆润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朝飞焊材	指	江苏朝飞焊材有限公司
永安科技	指	江阴永安焊接科技有限公司
永安机电	指	江阴市永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香港合利元	指	香港合利元食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熔盛重工	指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焊缝	指	焊件经焊接后所形成的结合部分。
熔池	指	因焊弧热而熔化成池状的母材部分。
电弧	指	由于电场过强，气体发生电崩溃而持续形成等离子体，使得电流通过了通常状态下的绝缘介质（例如空气）所产生的瞬间火花现象。
贱金属	指	比较容易被氧化或腐蚀的金属，通常情况下用稀盐酸（或盐酸）与之反应可形成氢气。
气体保护焊	指	利用气体作为电弧介质并保护电弧和焊接区的电弧焊称为气体保护电弧焊，简称气体保护焊。
电渣焊	指	利用电流通过熔渣所产生的电阻热作为热源，将填充金属和母材熔化，凝固后形成金属原子间牢固连接。
十二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章程》	指	《江苏孚尔姆焊业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广发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Fuermu Welding Co.,Ltd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建忠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 年 7 月 2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9 月 12 日

住所：江阴市临港街道申泰路 11 号

邮编：214443

电话：0510-86688135

传真：0510-86688139

互联网网址：<http://www.fuermu.com/cn/index.asp>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烨

电子邮箱：liye0621@163.com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4 月 29 日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从事行业归属于金属制品业（C33），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3 金属制品业”。

主营业务：焊条、焊丝的研发、生产、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69255867-X

二、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20,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股份公司增资前，公司发起人股东曹丽洁、张建忠持有公司 15,000,000 股股份，系股份公司成立时，发起人设立持有的股份，依《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一年内不得转让。股份公司增资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新增持有公司的股份依《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除此之外，其他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处于可流通转让状态。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流通股股份数量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数（股）
1	张建忠	16,971,500	84.86	董事长、总经理	2,721,500
2	喻朝飞	780,000	3.90	董事、副总经理	195,000

3	曹丽洁	750,000	3.75	内审部经理	0
4	张建东	500,000	2.50	-	500,000
5	薛晓谷	376,000	1.88	董事、副总经理	94,000
6	屈伟	242,500	1.21	董事	60,625
7	李焯	215,000	1.08	董事、财务总监	53,750
8	杨烽	100,000	0.50	销售部经理	100,000
9	吴海云	65,000	0.33	外贸部经理	65,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3,789,8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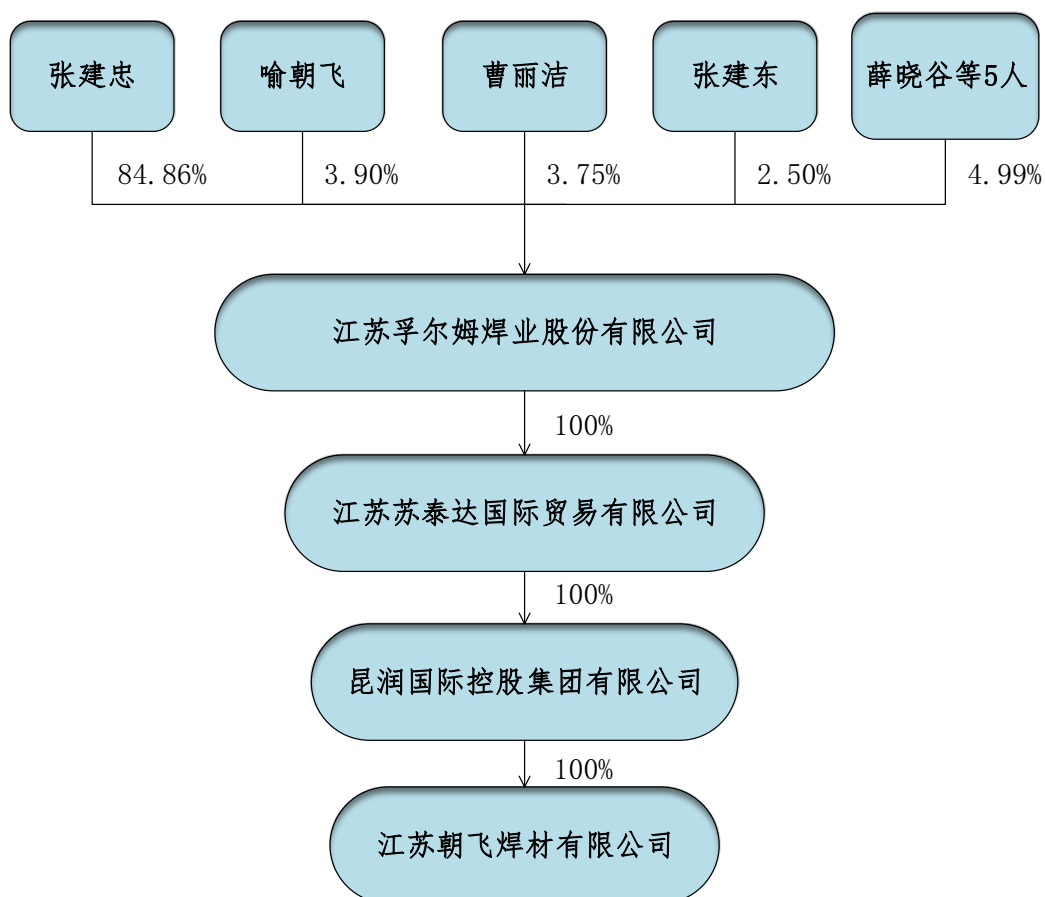
四、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建忠	16,971,500	84.86
2	喻朝飞	780,000	3.90
3	曹丽洁	750,000	3.75
4	张建东	500,000	2.50
5	薛晓谷	376,000	1.88
6	屈伟	242,500	1.21
7	李焯	215,000	1.08
8	杨烽	100,000	0.50
9	吴海云	65,000	0.33
合计		20,000,000	100.00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实际控制人张建忠一直担任公司总经理，负责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及财务政策，因此认定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忠，持股数量为 1,697.15 万股，占总股本 84.86%。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张建忠先生，1970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8 月至 1992 年 5 月任常熟市化肥厂工人，1992 年 6 月至 2000 年 4 月从事劳保用品个体经营，2000 年 5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永安机电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江苏孚尔姆焊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9 月 10 日经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同日，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并聘任为总经理。

（三）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张建忠与曹丽洁是夫妻关系；与张建东是同胞兄弟关系。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 2009年7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9年7月20日，孚尔姆由自然人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分别以其个人财产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200万元。

2009年7月13日，无锡文德智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文德会验字(2009)第254号验资报告，截止2009年7月13日，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1200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9年7月20日，公司取得无锡市江阴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2028100024742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1,2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建忠，公司住所为江阴市临港新城申港亚包大道99号，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经营范围为焊条、焊丝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五金交电、金属材料、日用百货、机械设备的销售(以上项目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限制类；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营业期限为2009年7月20日至2029年7月19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张建忠	1,140.00	货币	95.00
2	曹丽洁	60.00	货币	5.00
	合计	1,200.00	货币	100.00

(二) 2010年8月，变更经营范围

201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将经营范围变更为：焊条、焊丝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五金交电、金属材料、日用百货、机械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项目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限制类；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2010年8月9日，无锡市江阴工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

(三) 2014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8月25日，孚尔姆有限通过了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孚尔姆有限截至2014年6月30日经大信《审计报告》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股东张建忠，曹丽洁签署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有限公司原账面净资产折股的方式，认购股份公司的全部股份。以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9,629,497.84 元折合 1,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 1,500 万元，其余 14,629,497.84 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股份公司股本为 1,500 万股。

2014 年 8 月 22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审字[2014]第 23-00062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9,629,497.84 元。

2014 年 8 月 25 日，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华评报字（2013）第 9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9,629,497.84 元，评估价值为 4,993.22 万元。

2014 年 9 月 10 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一致同意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9,629,497.84 元折合 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 1,500 万元，其余 14,629,497.84 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股东代表监事。

2014 年 9 月 12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出具大信宁验字[2014]第 0004 号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4 年 9 月 10 日，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 15,000,000 元，均系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 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4 年 9 月 12 日，江苏省无锡工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根据股份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81000247422），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建忠，住所为江阴市临港街道申泰路 11 号，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焊条、焊丝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五金产品、金属材料、通用机械及配件的销售；百货的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项目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限制类；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至此，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正式形成。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
1	张建忠	1,425.00	货币	95.00
2	曹丽洁	75.00	货币	5.00
合计		1,500.00	货币	100.00

(四) 2014年10月，股份公司增资

201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000万元，由张建忠及新增股东喻朝飞、张建东、薛晓谷、屈伟等8位股东缴纳出资。

2014年10月28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出具了大信宁验字[2014]第0000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新增股东合计缴纳出资款1,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完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1	张建忠	16,971,500	84.86
2	喻朝飞	780,000	3.90
3	曹丽洁	750,000	3.75
4	张建东	500,000	2.50
5	薛晓谷	376,000	1.88
6	屈伟	242,500	1.21
7	李焯	215,000	1.08
8	杨烽	100,000	0.50
9	吴海云	65,000	0.33
合计		20,000,000	100.00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3年10月28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收购苏泰达的全部股权，将其收购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3年10月30日，公司与苏泰达股东张建忠、曹丽洁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公司以1,000万元的价格受让苏泰达股东张建忠、曹丽洁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苏泰达已于2013年11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苏泰达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苏泰达及其子公司昆润控股、朝飞焊材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 苏泰达

公司名称	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7月30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阴市临港街道滨江西路555号	法定代表人	张建忠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金属及金属矿、仪器仪表、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械设备、建材、针织品、纺织品、纺织原料的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二）昆润控股

公司名称	昆润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8月17日
注册资本	12,400.00万港币		
注册地址	香港干诺道中137-139号三台大厦12字楼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港币）	持股比例（%）
	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200.12	100.00
	合计	6,200.12	100.00

（三）朝飞焊材

公司名称	江苏朝飞焊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8月31日
注册资本	80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江阴市临港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园申泰路	法定代表人	喻朝飞
经营范围	焊条的研究、开发、生产、加工。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昆润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100.00
	合计	800.00	100.0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张建忠先生，简历详见“四、公司股权结构”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喻朝飞先生，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至2007年5月任武汉铁锚焊接材料有限公司技术职员，2007年6月至2009

年 11 月任常州曼淇威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 10 日经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薛晓谷先生，1979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江阴模塑集团生产部职员，2002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江阴精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200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 10 日经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李焯先生，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7 月-2003 年 8 月任无锡福澄医卫材料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3 年 9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2008 年 5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江苏华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9 月 10 日经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同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屈伟先生，1981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江苏省睢宁县张圩乡林业站农林部技术员，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昆山天泰焊材（昆山）有限公司生产部技术员，200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生产部总监。2014 年 9 月 10 日经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徐凯波先生，1987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组长。2014 年 9 月 10 日经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同日，经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建龙先生，1972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6 月至 2007 年 1 月，常州常恒樱花制冷配件有限公司担任任模具车间副主任，2007 年 2 月至 2010 年 2 月在常州曼淇威电器产品有限公司任生产主管，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研发员，2014 年 8 月 20 日经职工代表大会大会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崔涛先生，1985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7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技术部科长，2014 年 8 月 20 日经职工代表大会大会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张建忠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四、公司股权结构”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喻朝飞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公司董事”。

薛晓谷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公司董事”。

李焯先生，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公司董事”。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4,991.35	13,196.84	10,726.0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898.73	2,459.43	3,456.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898.73	2,459.43	3,456.21
每股净资产（元）	1.93	2.05	2.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3	2.05	2.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57%	80.24%	74.04%
流动比率（倍）	0.84	0.89	1.27
速动比率（倍）	0.63	0.59	1.10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586.49	12,083.39	15,011.71
净利润（万元）	543.42	115.80	713.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43.42	115.80	71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31.25	202.79	736.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31.25	202.79	736.15
毛利率（%）	21.48	18.54	19.14
净资产收益率（%）	20.60	3.42	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0.18	8.02	34.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8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8	0.4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21	2.26	3.53
存货周转率（次）	3.42	4.45	1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83.90	-1,044.00	239.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2	-0.87	0.20

注：以上指标除资产负债率是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及特别指出的指标计算外，其他各项指标的计算均以合并报表为基础。

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其中2014年1-6月、2013年、2012年每股收益均以当期净利润/股份公司成立时折股后的股数即2000万股计算；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层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3577
项目小组负责人：	郑光炼
项目小组成员：	郑光炼、黄瑞国、王晶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24层
-----	----------------------------

单位负责人:	王汉齐
联系电话:	021-58785888
传真:	021-58786218
经办律师:	王汉齐、薛梅、蒋湘军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单位负责人:	吴卫星
联系电话:	028-68597111
传真:	028-68597271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健、孙梅林

(四) 资产评估机构: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号锦秋国际大厦7层A03室
法定代表人:	周国章
联系电话:	010-82961375
传真:	010-82961376
经办资产评估师:	江海、牛炳胜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674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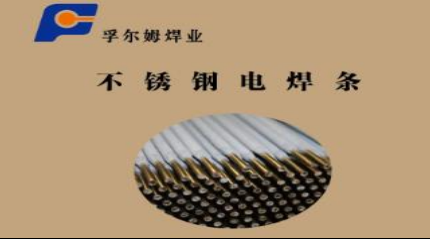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焊丝、焊条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药芯焊丝。生产效率高、焊接质量好、综合焊接成本低、适应性广、节能节材和配方调整方便是药芯焊丝区别于其它焊材的主要特点，作为焊接材料中最具有发展潜力且发展最快的高新技术产品，药芯焊丝被广泛应用于造船、海洋工程、石化、桥梁、钢结构建筑、航空航天等领域。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药芯焊丝，药芯焊丝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自动化焊接新材料，又称管状焊丝，是通过将焊剂填装在薄钢带内卷成不同截面形状经轧拔制成，是继手工焊条、埋弧焊材、实芯焊丝之后的第四代焊接新材料。金属外皮和焊剂是药芯焊丝两大组成部分，外皮材料可选用低碳钢、不锈钢、镍、铝、铜等有一定延伸性的材料，焊剂可根据产品用途的需要很大范围内选择各类非金属粉末、矿物粉及化工产品等，焊剂可起到保护熔滴和熔池免受氧化、氮化、辅助焊缝成行、稳定电弧、脱氧、脱硫及渗合金等一系列有益作用。药芯焊丝克服了手工焊条不能连续焊接和实芯焊丝飞溅大、工艺性能差的缺点，并且可以通过调整药芯成分来焊接各种类型的钢材。同时，其又具有适合自动化和半自动化生产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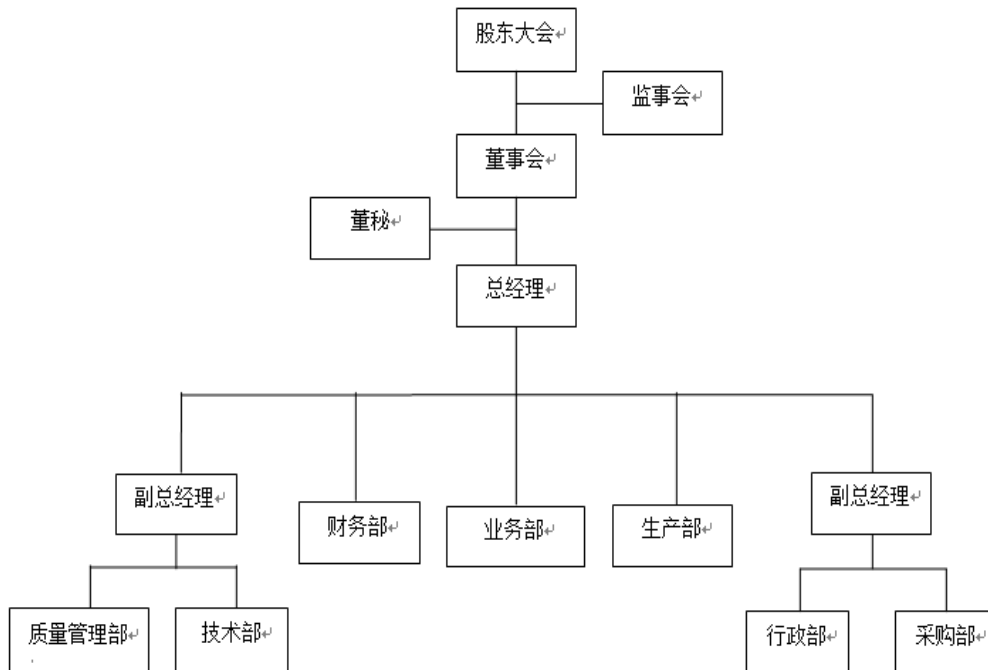
公司会根据客户需求生产少量焊条，焊条由焊芯及药皮两部分构成。焊条是在金属焊芯外将涂料均匀、向心地压涂在焊芯上。焊条种类不同，焊芯也不同。焊芯即焊条的金属芯，为了保证焊缝的质量与性能，对焊芯中各金属元素的含量都有严格的规定，特别是对有害杂质（如硫、磷等）的含量，应有严格的限制，目前该类产品在公司主营产品中占比较少。

公司产品如下表：

产品图形	 	
产品用途	船舶、桥梁、钢结构、锅炉等	
分类	通用名称	药芯焊丝 焊条
	基材	碳钢、不锈钢、金红石、石英、大理石、镁铝、锰铁、氟化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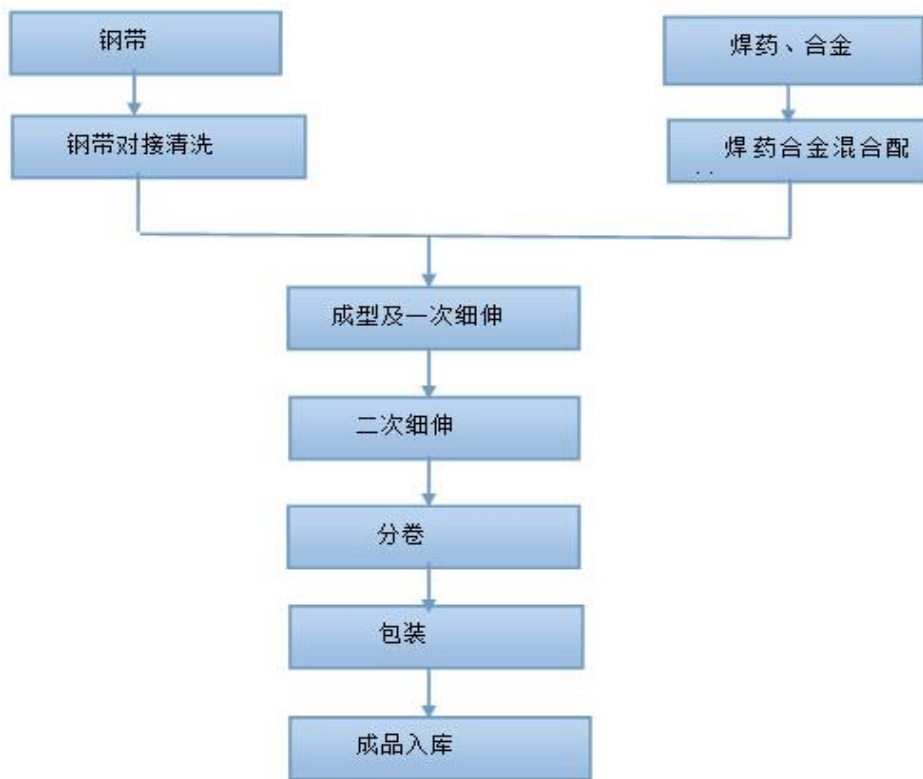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和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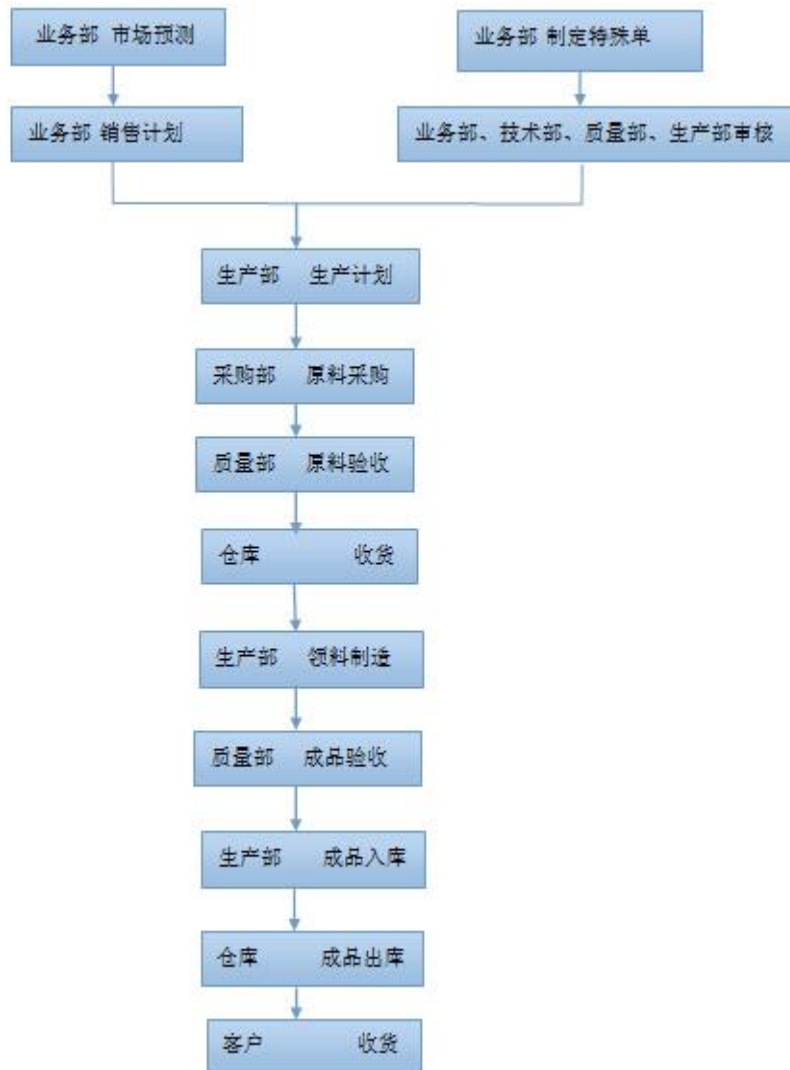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生产和服务流程及方式

1. 生产流程图



2. 公司产供销系统及业务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新型钛酸钙渣系药芯焊丝制作技术

公司利用该技术所制作药芯的焊药中含有金红石和钛酸钙，其二者的质量比为 10-15:2-28，使其既具有金红石渣系的药芯焊丝的工艺性能，同时又具备碱性药芯焊丝的力学性能，该药芯焊丝焊接时操作性能好、飞溅小、脱渣好，低温冲击韧性优良，与传统酸性药性焊丝相比，其抗裂性得到明显改善。

2、新型合金化体系药芯焊丝配方的研制技术

在低温钢的焊材研发中，根据钢材的使用特点和应用范围，成功的开发出来了一种以稀土金属铈、钛、硼为主的合金化配方体系。该体系研发的焊材低温力

学性能稳定，抗裂性优良。能应用于有气体保护和自保护的焊丝配方里，目前已得到大多数国内外客户的认可。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 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共获得 15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取得时间/申请日	使用情况	法律状态	专利类型
1	201210187468.7	一种新型钛酸钙渣系药芯焊丝及其制备方法	2012.06.08	自主使用	授权	发明
2	201020147646.X	药芯焊丝钢带表面涂油装置	2010.03.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3	201020147647.4	可防止钢带表面损伤的药芯焊丝	2010.03.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4	201020147639.X	药芯焊丝	2010.03.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5	201020147636.6	药芯焊丝表面擦拭装置	2010.03.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6	201020147621.X	药芯焊丝钢带清洗装置	2010.03.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7	201020147649.3	药芯焊丝钢带清洗用空气吹干装置	2010.03.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8	201020188213.9	药芯焊丝拉丝防跳丝装置	2010.05.10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9	201020188211.X	药芯焊丝拉丝防偏移模盒	2010.05.10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10	201320041411.6	包装盒	2013.01.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11	201320041413.5	不锈钢药芯焊丝在线退火装置	2013.01.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12	201320041020.4	钢带脉冲对焊机	2013.01.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13	201320041364.5	合金辊修复装置	2013.01.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14	201320041515.7	热缩膜机	2013.01.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15	201320041365.X	自动真空包装机	2013.01.25	自主使用	授权	实用新型

2. 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6 项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核定使用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	------	--------	-----	-----	------

1		金焊料、金焊锡、金属焊丝、金属焊条、银焊锡、铜焊合金、铜焊及焊接用金属棒、铜焊金属焊条、锡焊锡、松香焊锡丝	8046703	2011. 4. 14-2021. 4. 13	原始取得
2		银焊料、铜焊合金、金属焊丝、松香焊锡丝、铜焊及焊接用金属棒、金属焊条、金焊料、铜焊金属焊条	11216524	2013. 12. 7-2023. 12. 6	原始取得
3		金焊料、金焊锡、金属焊丝、金属焊条、银焊锡、铜焊合金、铜焊及焊接用金属棒、铜焊金属焊条、锡焊锡、松香焊锡丝	8046725	2011. 4. 14-2021. 4. 13	原始取得
4		银焊料、铜焊合金、金属焊丝、松香焊锡丝、铜焊及焊接用金属棒、金属焊条、金焊料、铜焊金属焊条	11217144	2013. 12. 7-2023. 12. 6	原始取得
5		金焊料、金焊锡、金属焊丝、金属焊条、银焊锡、铜焊合金、铜焊及焊接用金属棒、铜焊金属焊条、锡焊锡、松香焊锡丝	8046678	2011. 4. 14-2021. 4. 13	原始取得

6	孚尔姆	金焊料、金焊锡、金属焊丝、金属焊条、银焊锡、铜焊合金、铜焊及焊接用金属棒、铜焊金属焊条、锡焊锡、松香焊锡丝	8046658	2011. 4. 14-2021. 4. 13	原始取得
---	-----	---	---------	-------------------------	------

公司所有专利、商标均为自主申请获得，无外购专利。申请专利、商标的相关费用均已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方面的法律纠纷。

3. 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内，生产车间及办公厂房系租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子公司朝飞焊材已取得的工业用地，厂房兴建已竣工，正在办理验收手续。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地址	土地使用权人	证号	地类 (用途)	使用权类型	实际使用情况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m ²)
申港街道创新村	朝飞焊材	澄土国用(2013)第13621号	工业用地	出让	正在使用，已用于建造厂房、办公楼	2063年06月02日	23333

2014年6月27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苏银锡(江阴)高抵合字第201406275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子公司拥有的产权证编号为澄土国用(2013)第13621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之间自2014年6月27日起至2017年6月26日止签署的借款、银票、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合同最高额为最高不超过12,833,200元。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获证单位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有效期
孚尔姆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 GR201132000541)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	颁发日期为2011.11.8, 有效期三年, 2014.8.5公司已通过2014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编码 3223960225)	无锡市江阴商务局	长期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2008 (认证编号: 11712QU0119-05R1M)	上海英格尔认证有限公司	2014. 4. 1-2015. 5. 15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澄环 B430379)	江阴市环境保护局	2014. 1. 1-2014. 12. 31
苏泰达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编码 01378381)	无锡市江阴商务局	长期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五)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机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四类。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61. 89%, 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1	4. 95
机器设备	11, 256, 182. 93	66. 45	5-10	1	19. 8-9. 90
通用设备	21, 522. 47	14. 39	5	1	19. 80
运输工具	441, 029. 44	23. 90	4	1	24. 75
其他	5, 354. 34	52. 79	3-4	1	33-24. 75
合计	11, 724, 089. 18	61. 89			

公司现使用生产车间系子公司朝飞焊材所有, 朝飞焊材取得澄土国用 2013 号土地使用权, 并取得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环保批复, 厂房兴建现已竣工, 目前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公司已将此厂房作为公司的生产经营用地。根据 2013 年 8 月 6 日江阴市规划局核发的建字第 320281201300207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朝飞焊材的建设工程情况如下:

建设单位 (个人)	朝飞焊材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6 万吨新型空心焊条项目 (加工车间、配件车间)
建设位置	临港街道东至申庄路, 南至陈庄路, 西至申泰路
建设规模	17107. 03 平方米

（六）员工情况

1. 员工划分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130 人，具体结构如下：

按年龄划分			按专业结构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部门	人数	占比(%)	学历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13	10.00	管理人员	5	3.84	大专及以上	36	27.69
31-40 岁	85	65.38	技术研发	19	14.61	中专 / 职高	18	13.85
41-60 岁	32	24.62	采购销售	17	13.07	高中	25	19.23
61 岁以上	0	0	生产人员	89	68.48	初中及以下	51	39.23
合计	130	100	合计	130	100	合计	130	100

2. 核心技术人员

（1）核心技术人员概况

喻朝飞先生，简历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徐凯波先生，简历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王建龙先生，简历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崔涛先生，简历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喻朝飞持有公司股份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销售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比 (%)

焊丝	104,560,212.09	90.07	115,644,489.99	99.41	149,675,966.45	99.71
焊条	4,751,331.72	4.09	269,017.10	0.23		
其他	6,780,230.27	5.84	417,809.99	0.36	441,101.19	0.29
合计	116,091,774.08	100	116,331,317.08	100	150,117,067.64	100

2. 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产品应用终端比较广泛，直接面向的客户群体以船厂为主，如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江苏长博船厂有限公司等。

3.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 2012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2012 年度销售额（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60,384,668.38	40.22
2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26,612,656.41	17.73
3	江苏中舟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11,039,107.01	7.35
4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7,236,444.19	4.82
5	江苏长博船厂有限公司	5,220,560.00	3.48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110,493,435.99	73.60
2012 年销售总额合计		150,117,067.64	100.00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2013 年销售额（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42,801,384.19	35.42
2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21,181,396.58	17.53
3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17,918,987.60	14.83
4	张家港优维德贸易有限公司	5,290,584.61	4.38
5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张家港港机有限公司	4,285,128.21	3.55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91,477,481.19	75.71
2013 年销售总额合计		120,833,883.25	100.00

公司 2014 年 1-9 月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 年 1-9 月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39,965,787.05	31.75
2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28,247,040.60	22.44
3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13,559,792.31	10.77
4	江苏鼎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141,179.44	5.67
5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张家港港机有限公司	3,286,523.08	2.61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年1-9月销售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92,200,322.47	73.24
	2014年1-9月销售总额合计	125,887,933.47	100.00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占公司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 73.60%、75.71%、73.24%，单个客户均未达到 50%。公司对相关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关系。但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造船行业和江苏、上海地区等华东地区，客户所处行业和地区较为集中，所以公司造船行业的发展和江苏、上海地区等华东地区经济形势对公司经营业绩有一定的影响。

(二) 主要供应商

1. 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 2012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2年度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41,893,893.92	32.04
2	江苏扬船物资有限公司	19,200,095.60	14.68
3	上海九鼎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6,168,794.40	4.72
4	上海新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367,868.28	4.11
5	江阴扬科机电有限公司	4,521,788.27	3.46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77,152,440.47	59.01
	2012年采购总额合计	130,762,945.46	100.00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3年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35,758,296.25	36.11
2	苏州首钢隆兴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8,165,912.00	8.25
3	江苏扬船物资有限公司	7,095,151.23	7.17
4	常州信者行贸易有限公司	5,687,849.50	5.74
5	上海新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065,429.36	5.12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61,772,638.34	62.39
	2013年采购总额合计	99,022,636.22	100.00

公司 2014 年 1-9 月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4年1-9月采购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1	苏州首钢隆兴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32,213,766.25	33.51

2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4,633,886.81	15.22
3	上海新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864,923.88	6.10
4	常州信者行贸易有限公司	5,547,137.70	5.77
5	上海九鼎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4,261,710.00	4.43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62,521,424.64	65.03
2014年1-9月采购总额合计		96,138,825.25	100.00

公司采购的原料主要为钢和金红石粉料，该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充分，原料供应充足，能够充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报告期内未出现因原材料短缺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对相关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关系。

（三）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前五大客户关联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对持续经营有影响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销售合同订立的方式主要有两种，一是签订框架协议的方式，日常销售主要以频繁的小金额订单为交易依据；二是直接签订销售合同。

（1）框架协议

公司对一些长期合作、采购量大、采购频繁的客户采取签订框架协议的方式，客户按自身需求下采购订单，部分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备注
1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2014.1.1	药芯焊丝	合同执行中	约定了商品名称、规格、质量标准、价格政策、交货方式、违约责任等内容。
2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2013.12.31	药芯焊丝	合同执行中	约定了商品名称、规格、商品质量标准、付款方式及周期、验收方法、纠纷解决方式等内容。
3	大连君鑫商贸有限公司	2013.5.3	药芯焊丝	合同执行中	约定了合作范围、销售指标及合作期限、合作原则、双方的权利义务、订货及发货流程、付款条件等内容。
4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2014.1.1	药芯焊丝	合同执行中	约定了商品名称、规格、商品质量标准、包装方式、付款方式及周期、验收方法、交货方式及费用等内容。
5	张家港保税区优维德贸易有限公司	2014.1.14	药芯焊丝	合同执行中	约定了双方合作范围、双方的权利义务、产品价格、订货及交货流程、

	司				付款条件及售后服务等内容。
6	浙江诚信医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3. 12. 18	药芯焊丝	合同执行中	约定了商品的价格标准、质量标准、违约责任、交货及收款期限等内容。
7	舟山市新城蓝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3. 1. 18	药芯焊丝	合同执行完毕	约定了合作范围、销售指标及合作期限、合作原则、双方的权利义务订货及发货流程、付款条件等内容。
8	福州蓝天南海贸易有限公司	2012. 5. 23	药芯焊丝	合同执行完毕	约定了合作范围、销售指标及合作期限、合作原则、双方的权利义务订货及发货流程、付款条件等内容。

(2) 订单/出货单

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的客户根据需求向公司下达订单，对产品型号、数量、价格等进行确认。由于客户多次少量频繁下单，报告期内单笔销售订单金额较小，部分客户订单或出货单如下：

序号	订单日期	订货方	合同标的	订单金额 (元)	执行情况
1	2012. 3. 28	张家港凯航通力船用设备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	144, 000. 00	执行完毕
2	2012. 5. 23	福州蓝天南海贸易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	117, 576. 00	执行完毕
3	2013. 9. 24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	232, 848. 00	执行完毕
4	2013. 10. 17	江苏华澄重工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	117, 720. 00	执行完毕
5	2014. 6. 30	张家港保税区优维德贸易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	121, 824. 00	执行完毕
6	2014. 11. 4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	227, 556. 00	执行完毕
7	2014. 11. 5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	230, 040. 00	执行完毕
8	2014. 1. 3	浙江诚信医化设备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	458, 000. 00	执行完毕
9	2014. 6. 10	舟山市新城蓝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	118, 890. 00	执行完毕
10	2014. 2. 14	淄博金神威焊接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焊条	148, 904. 00	执行完毕
11	2014. 8. 1	扬州新顺物资有限公司	药芯焊丝、焊条	162, 209. 50	执行完毕
合计				2, 079, 567. 50	

(3) 销售合同

公司对新客户、采购量小、国外客户采用签订销售合同的方式，明确合同的各个条款，部分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订单日期	合同标的	订单金额(元)	执行情况
1	舟山中远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2014.03.18	焊条	682,344.00	执行完毕
		2014.03.28	焊条	341,172.00	执行完毕
2	中铁宝桥(扬州)有限公司	2014.08.26	药芯焊丝	710,000.00	执行完毕
3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张家港机有限公司	2012.01.09	药芯焊丝	725,760.00	执行完毕
		2012.04.20	药芯焊丝	635,040.00	执行完毕
		2012.11.20	药芯焊丝	544,320.00	执行完毕
		2013.01.30	药芯焊丝	839,160.00	执行完毕
		2013.06.27	药芯焊丝	521,640.00	执行完毕
		2013.09.27	药芯焊丝	635,040.00	执行完毕
		2014.04.29	药芯焊丝	521,640.00	执行完毕
		2014.05.29	药芯焊丝	612,360.00	执行完毕
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05.21	药芯焊丝	418,176.00	执行完毕
5	江苏天业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2014.04.15	药芯焊丝	129,300.00	执行完毕
6	常州铁锚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2014.03.26	药芯焊丝	194,000.00	执行完毕
7	广州市中盈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014.9.1	药芯焊丝	102,837.50	执行完毕
8	宁波市江东得力五金有限公司	2014.8.27	药芯焊丝	165,380.00	执行完毕
合计				6,044,653.50	

2. 采购合同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和药粉，其中钢材采购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 300 万元以上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订单日期	合同标的	订单金额(元)	执行情况
1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012.2.15	钢材	5,349,432.00	执行完毕
2		2012.3.22	钢材	5,349,432.00	执行完毕
3		2012.11.26	钢材	3,356,091.00	执行完毕
4		2013.1.25	钢材	3,148,470.00	执行完毕
5		2013.3.21	钢材	3,290,058.00	执行完毕
6		2013.6.28	钢材	3,682,995.75	执行完毕
7		2013.8.30	钢材	4,271,827.95	执行完毕
8		2012.12.26	钢材	3,017,439.00	执行完毕
9		2012.1.11	钢材	7,902,570.00	执行完毕
10	苏州首钢隆兴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2014.2.22	钢材	3,291,400.00	执行完毕
11		2014.3.26	钢材	3,209,500.00	执行完毕
12		2014.4.26	钢材	3,574,400.00	执行完毕
13		2014.9.30	钢材	3,961,200.00	执行完毕
14		2014.8.30	钢材	3,117,100.00	执行完毕
15		2012.4.25	钢材	5,160,000.00	执行完毕
16		2012.5.30	钢材	3,577,000.00	执行完毕

17	江苏扬船物资有限公司	2012. 6. 26	钢材	4, 950, 000. 00	执行完毕
18		2013. 4. 19	钢材	3, 036, 000. 00	执行完毕
19		2012. 2. 17	钢材	3, 048, 000. 00	执行完毕
合计				76, 292, 915. 70	

2. 借款合同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主要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措施
1	江苏银行	500.00	注 1	注 1
2		750.00	2014. 7. 7-2015. 7. 6	江苏朝飞焊材有限公司提供土地抵押
3	中国银行	500.00	2014. 1. 21-2015. 1. 20	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4	江阴农商行	1, 000.00	2014. 3. 11-2017. 3. 10	张建忠、曹丽洁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
5	招商银行	1, 000.00	2014. 2. 28-2015. 2. 28	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6	浦发银行	1, 258.00	注 2	注 2

注 1：2014 年 3 月 11 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苏银锡（江阴）保理合字第 2014031151 号的《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公司以应收账款有追索权的转让给该行，该行支付保理预付款的形式向该行借款，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和 2014 年 9 月 22 日分别向该行借款 210 万元和 29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6 个月。

注 2：2013 年 10 月 18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 92012012281331 的《保理协议书》，公司以应收账款有追索权的转让给该行，该行向公司提供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形式向该行借款，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9 日、2014 年 5 月 16 日、2014 年 6 月 4 日、2014 年 7 月 8 日、2014 年 7 月 30 日分别向该行借款 300 万元、110 万元、260 万元、200 万元、388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6 个月。

五、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为客户提供焊丝、焊条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专注于药芯焊丝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在掌握核心技术和多项知识产权的基础上，采用“以单定产”和合理的市场预估相结合的模式进行生产，出售给境内外客户，从而获得收入与利润。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船舶、化工机械、医疗设备、桥梁钢构等终端上。

（一）生产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药芯焊丝，药芯焊丝的生产一般要经过配粉、钢带纵剪、钢带层绕、轧丝、拉丝及焊丝层绕等工序，本公司具有多条完备的生产线，对于同类产品可以安排并线生产，即同一生产线可用于多种产品的生产。公司采用“以单定产”和合理的市场预估相结合的模式进行生产，公司与主要的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在此合作协议下公司结合客户以往的采购量、市场容量及行业发展状况对销售额做出一个合理的市场预估，安排生产；对于一些特殊型号要求的客户公司以订单数量安排生产，在“以单定产”和合理的市场预估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下，公司能有效的整合资源，节约成本，实现规模效益。

（二）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分布在国内，公司销售采用直销和经销商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在药芯焊丝行业中经营多年，建立了自己的品牌，积累了很好的口碑，有一批稳定的客户。同时，公司设有业务部门负责新客户的开发及维护。对于直销方式，销售合同订立的方式主要有两种，一是对一些长期合作、采购量大、采购频繁的客户采取签订框架协议的方式，客户按自身需求下采购订单，产品单价根据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与客户另行确定，回款时间视客户的资信情况而定，一般为30-90天。二是对新客户、采购量小、国外客户采用签订销售合同的方式，明确合同的各个条款。对于经销商模式，公司会充分考虑信誉、市场口碑、行业经历、规模等因素选择经销商，如张家港优维德贸易有限公司、扬州新顺物资有限公司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通过经销商销售占总销售比例分别为14.56%、18.60%、19.35%，随着公司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市场也越来越大，采用与当地经销商合作的模式已成为公司销售模式的未来发展趋势。

（三）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焊丝、焊条生产与销售获取利润。公司的药芯焊丝产品质量稳定，工艺性能好，价格合理等因素使得公司具备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产品、技术等不断升级，加大下游行业的开拓，在质量控制、成本价格、市场占有率方面获得一定保障，为公司持续盈利创造充分条件。

（四）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评价及选择体系，根据对供应商的商品进行测试、审核合格的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不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的供应商不得向其采购。公司所需原材料均由公司采购部统一采购，采购部负责所有供应商（包括外协加工）的选择、评价及采购控制，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人负责合格供应商的批准及采购订单(或合同)的审批。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均签订采购合同，约定质量标准、交货方式、结算方式、采购价格和采购量等。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焊丝，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4 月 29 日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从事行业归属于金属制品业（C33），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3 金属制品业”。

（一）行业概况

1. 焊接材料行业概况

焊接过程中的各种填充金属及为了提高焊接质量而附加的保护物质统称为焊接材料。随着焊接技术的迅速发展，焊接材料的应用范围日益扩大。焊接材料在造船、石油化工、车辆、电力、核反应堆等领域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而且，焊接技术的发展对焊接材料在品种和质量方面都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焊接生产中广泛使用的焊接材料主要包括焊条、焊丝、焊剂、保护气体和钎剂、钎料等。不同焊接工艺条件下采用的焊接材料见下表：

焊接工艺	焊接材料名称
手工电弧焊	电焊条（普通焊条、专用焊条）
气体保护焊	焊丝（实心焊丝、药芯焊丝）+保护气体（活性气体、惰性气体、混合气体）
埋弧焊、电渣焊	焊丝+焊剂（熔炼焊剂、非熔炼焊剂）
钎焊	钎剂、钎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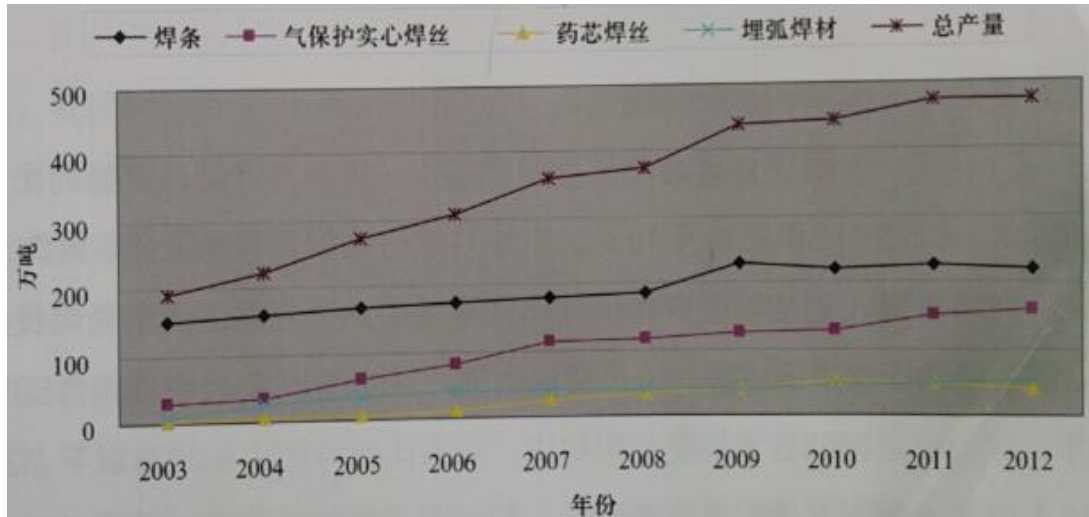
上述几种焊接工艺方法的共同特点是以焊接材料作为焊缝填充金属的来源，依靠焊接材料来完成焊接过程中对液态熔池的保护作用和冶金作用，以获得优质的焊缝金属。焊接材料的质量对保证焊接过程的稳定和获得满足使用要求的焊接金属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归纳起来，焊接材料应具有以下作用：

- （1） 保证电弧稳定燃烧和焊接熔滴顺利过渡；

- (2) 在焊接过程中保护液态熔池金属，以防止空气入侵；
- (3) 进行冶金反应和过渡合金元素，调整和控制焊接金属的成分与性能；
- (4) 防止气孔、裂纹等焊接缺陷的产生；
- (5) 改善焊接工艺性能，在保证焊接质量的前提下尽可能提高焊接效率。

各国焊条和焊丝产量的比例，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该国焊接自动化水平。根据北京埃森焊接与切割展览会《展会综合技术报告》，我国焊条占焊接材料总量的比例 2000 年为 80%，2013 年已降为 45% 以下。市场对焊材结构需求的变化，既与我国工业化进程相适应，也使我国焊材消耗比例逐渐接近国外发达国家的焊材结构比例。国外发达国家焊条占焊材总量的比例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约为 50%，2013 年已降为 15% 以下，即目前发达国家各类焊丝占焊材总量的比例均达到 80% 以上。我国目前主要制造行业的骨干企业对气保护实心焊丝、药芯焊丝、埋弧焊丝等各类焊丝的使用比例，约占焊材总量的 70%，与国外发达国家相近。但我国企业在使用焊丝时，有大量的半自动手工操作，按使用焊丝比例测算，应属初级自动化率。但我国众多的中小型企业，仍多使用焊条，特别在城乡房屋建筑、公路工程、市政建设工程等基本建设领域，对总量达 2 亿多吨以上的钢筋、线材盘条、角钢等型材的焊接中，估算使用约一百万吨焊条。因此 2015 年以后，我国工业制造业市场的总需求将从以焊条为主，向以各类焊丝为主的方向发展。

我国自 20 世纪 60 年代初期开始了药芯焊丝的初步研究和试制，20 世纪 80 年代起，国内造船、冶金等行业率先应用并推广药芯焊丝，但当时国内药芯焊丝市场基本被日本、美国等发达国家的药芯焊丝企业所垄断。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国产药芯焊丝产业迅速崛起，有力地控制了市场价位，改变了我国药芯焊丝市场供给结构。近 15 年来我国药芯焊丝产业逐步形成，产品结构不断完善，品质持续提高，应用领域不断拓展，民族药芯焊丝产业规模取得了巨大的突破。以下为近年来我国焊材产业产品结构变化情况：



资料来源：北京·埃森焊接与切割展览会《展会综合技术报告》

2012年下半年及2013年由于受到世界金融危机的影响，世界经济发展速度及世界航运发展速度放缓，新船订单数量减少。药芯焊丝的下游主要为造船业，2013年药芯焊丝行业在造船市场遇到前所未有的压力。由于世界经济下滑，航运市场严重不景气，船厂更加重视严把原料进货关，提高产品的一次合格率，尽量减少因质量争议而带来的损失。作为船厂主要焊接材料-药芯焊丝的质量标准遭到全面提高，这就要求药芯焊丝企业，以更高质量的产品满足客户的要求，这样的倒逼机制对提升产品质量发挥了极大的促进作用。

随着世界经济的复苏，药芯焊丝行业目前处于稳步发展阶段，2010年10月10日，国务院于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32号)，强调现阶段重点培育和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2012年12月，发改委将药芯焊丝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药芯焊丝将迎来发展的新机遇。

(二) 行业市场容量

中国焊材产业不仅在规模上位居世界第一，而且产品种类丰富，产品质量也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目前，我国已建立起包括各类实芯焊丝、药芯焊丝、烧结焊剂、特种焊材等新型焊材的完整生产体系。具有高耗能、低效率、环境污染重等问题的手工焊条占比逐渐下滑，实芯焊丝、药芯焊丝和埋弧焊材等自动化焊材的比例大幅增加。中国企业占据了低档和中档产品的主要市场，高端产品主要依靠进口或者外国企业在中国生产，进口产品的质量较稳定，信誉度较高，但产品价格高，交货周期长。2013年我国主要焊接材料的进出口量如下表所示：

名称	进口		出口	
	数量(千克)	金额(美元)	数量(千克)	金额(美元)
硅锰钢钢丝	17,454,013.00	41,131,423.00	268,022,758.00	297,628,063.00
焊剂涂面的贱金属电极, 电弧焊用	6,750,558.00	70,063,072.00	305,794,193.00	292,367,940.00
焊剂涂面或做芯贱金属条或丝, 钎焊或气焊用	6,608,643.00	62,675,253.00	44,147,438.00	98,875,656.00
其他贱金属焊条等, 贱金属粉制金属喷镀丝条	1,728,021.00	17,658,209.00	3,257,891.00	10,150,594.00
焊剂为芯的贱金属制焊丝, 电弧焊用	20,721,387.00	107,143,488.00	53,516,740.00	103,747,005.00
焊接用的焊剂及其他辅助剂等	20,679,806.00	101,479,999.00	25,929,328.00	24,878,692.00
合计	73,942,428.00	400,151,444.00	700,668,348.00	827,647,950.00

数据来源: 《中国焊接材料市场走势分析及展望》

根据《中国焊接材料市场走势分析及展望》，2013年，中国进口的焊接材料总量为4亿美元。假设2013年进口的高端焊材占高端焊材总需求的2/3，则2013年中国高端焊材需求量约为6亿美元。预计未来中国市场仍将保持6%的增长率，高端产品的需求在2017年将达到40亿-50亿元。以镍基合金焊条为例，国内年需求量为1000吨，进口焊条600吨，国产焊条400吨，进口焊条数量明显高于国产焊条数量。另外，当前正是我国核电大力发展时期，核电设备大多是由国内自主设计制造，压力容器等设备已基本实现国产化。但是，目前设备制造厂使用的大多是进口焊材，因此需要引入先进的生产设备和工艺，加强技术研发，实现核电焊材国产化。

根据中国“十二五”发展规划，今后几年我国GDP的平均发展速度大体上都保持在8%左右（调整后的为7%左右）。作为国民经济的“龙头”——中国钢铁工业虽然受到宏观金融的影响较大，但是预计未来也将保持一个稳定的发展速度（过去5年，中国钢铁工业的发展都是以每年15%以上的速度递增）。焊接材料是钢铁材料的“绑定”产品。现在我国仍处在工业化的中期发展阶段，世界各国发展的历程表明，当一个国家处于工业化发展时期内，钢材和焊材的消费量将持续增长。根据《中国焊接材料市场走势分析及展望》，预计未来10年，我国钢材和焊材的

消费量仍将持续增长，但增长速度将适度放缓，发展的重点将转向产品结构和品质。实心焊丝、药芯焊丝和埋弧焊丝等高端焊接材料的需求将逐渐增多，市场潜力很大。根据对中国钢铁行业、中国焊接材料行业、中国造船行业、中国钢结构行业以及与焊接材料的技术发展、市场应用密切相关的产业、行业情况的分析结果表明，预计到2017年国内焊材需求量将超过350万吨。

（三）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

药芯焊丝行业指导和服务职能由中国焊接协会承担，中国焊接协会成立于1987年，其主要负责行业内部协调，协助政府实施行业管理，提供和发布与焊接行业有关的技术经济情报和市场信息，组织企业协商订立行业标准、行规。

2. 行业监管体制

药芯焊丝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下，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

本行业监管体制的具体情况如下：

（1）船级社认证机制

船级社是从事船舶入级检验业务的专业机构，船级社通过对船舶的检验，使船舶达到政府和保险商要求的，以及船东和公众期望的安全标准。船级社认证的范围涵盖了入级船舶检验、国内船舶检验、海洋工程检验和工业服务等。药芯焊丝产品如用于船舶建造，相应药芯焊丝产品质量须符合船舶所属船级社的认证要求。目前世界上主要船级社有中国、美国、英国、德国、日本、法国、挪威、意大利、韩国、越南等国船级社。

（2）焊接材料行业标准

焊接标准由全国焊接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制、修订，全国焊接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统一领导和管理。

药芯焊丝执行的标准主要有国标GB/T10045《碳钢药芯焊丝》（相当于美国标准AWS A5.20）、GB/T17493《低合金钢药芯焊丝》（相当于美国标准AWS A5.29）、GB/T17853《不锈钢药芯焊丝》（相当于美国标准AWS A5.22）。公司药芯焊丝FRW-501、FRW-712、FRW-71、FRW-71Ni等碳钢药芯焊丝执行国标GB/T10045标准，不锈钢系列药芯焊丝执行GB/T17853标准。

2. 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1)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税总局《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2008年)的规定,包括药芯焊丝在内的高强度耐热合金钢焊接技术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新材料技术;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发展“十一五”规划》将新材料产业列为国家重点发展的八大产业之一;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将精度管理控制、数字化造船、单元组装、预舾装和模块化、先进涂装、高效焊接技术应用产业列为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

(2)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07年1月23日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包括了“钢铁、电力、石化、船舶、国防等行业所需重大装备中大型构件的焊接技术与装备”。

(3) 2006年9月,国家发改委和国防科工委联合发布《船舶工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06-2015年),规划强调,造船企业要重点引进消化吸收模块化舾装、高效焊接、切割等船舶建造关键技术和现代化造船生产管理技术,转换生产方式,提高建造技术水平和生产效率,尽快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4) 国务院于2010年10月10日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32号),强调现阶段重点培育和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改委于2012年12月发布《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2)将耐热钢特种钢用焊接材料产品、低温钢特种钢用焊接材料产品、不锈钢特种钢用焊接材料产品、高温合金焊接材料产品、镍及镍合金焊接材料产品、药芯焊丝产品等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

(四)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技术壁垒

焊材产品种类繁多,手工焊条技术和镀铜实芯焊丝门槛相对较低,作为焊材领域的新材料,药芯焊丝产品存在较高技术壁垒,主要体现在药芯焊丝的药粉配方、生产装备以及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工艺技术。由于不同行业、不同企业对焊材的要求大相径庭,且药芯焊丝在对原材料科技含量要求很高的造船、海洋工程、石化、军工等领域已经大规模使用,这些行业对药芯焊丝的生产技术、品种多样化等方面要求更高,形成了更高的技术壁垒。同时,钢铁工业的发展促进焊材行业的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对于焊材企业的持续研发能力也提出了更高要求。

2. 客户资源壁垒及推广使用壁垒

我国造船、海洋工程、石化等大量使用药芯焊丝的企业均在向大型化和集中化方向发展，产能逐渐向少数优势企业集中，药芯焊丝具体产品工艺性能和产品质量对其下游企业产品影响很大，因此这些大型企业对相关药芯焊丝产品的选择非常谨慎，通常需要较长时间的验证，只有具备足够规模和产品质量稳定的企业才有可能成为其长期供货商，对于造船相关的企业还要求焊材产品通过船级社的认证。因此，药芯焊丝下游企业都要求药芯焊丝供应商保持稳定，不轻易更换，这成为药芯焊丝产品后来者进入的障碍。

3. 人才壁垒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焊材行业上下游企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对焊材生产企业的持续研发能力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具有很强的理论知识和丰富实践经验的复合型技术人员，以及多种专业相匹配的综合技术团队将在企业发展中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因此，是否拥有大量理论与实践充分结合的技术人员是进入中高端焊接材料市场的关键因素。

4. 资金壁垒

我国的大多数内资药芯焊丝生产企业的配方和生产设备主要来自于外购，或者对引进的设备进行消化、吸收和升级，这些技术和设备的取得需要大量的原始资金，这客观上也形成了行业进入的资金壁垒。

（五）公司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 国内整体技术落后，高端人才缺乏

近年来我国焊材行业职工队伍发展迅速，但在数量与质量方面跟不上行业发展要求，不能满足焊材企业实际需要。焊材行业的人才需要经验积累，药芯焊丝研发学习需要 2-3 年，成为一名优秀的药芯焊丝研发员则需要 10 年左右。初学者面对枯燥和艰苦的学习，以及较长的实践考验，常常半途而废，一旦学成，又被同行业企业高薪挖走，导致企业技术人才严重不足。

2. 受宏观经济影响的风险

焊接材料是钢铁的“缝纫线”和“黏合剂”，药芯焊丝的下游客户包括造船、大型装备制造、石油化工、海洋工程等多个行业，药芯焊丝行业与下游行业是一种互为依存、相互促进的关系。我国船舶工业、大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等药芯

焊丝下游行业的发展，跟宏观经济发展形势息息相关，当宏观经济低迷时，下游行业发展缓慢将对焊接材料行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等

药芯焊丝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药芯焊丝行业的发展会受到其下游行业发展的制约，比如造船、海洋工程、石油化工、桥梁、大型装备制造等行业，并随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而波动。

药芯焊丝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造船和海洋工程等行业，因此，国内药芯焊丝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沿海、沿江区域，药芯焊丝产品主要销售至江苏、浙江、山东等地区。

药芯焊丝行业受季节性影响很小，但每年第一季度受春节的影响，下游行业的春节假期会导致产品销售稍低于其它季度。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国内焊接材料厂家已超过千家，已经形成了天津、上海、昆山、无锡等产业集聚区。同时，国外焊材企业也纷纷通过输出产品、提供技术服务和在中国设厂等途径来争取市场。国内传统焊材市场产能过剩导致更加激烈的竞争格局，普通低档焊条和镀铜焊丝技术含量较低，具有较低的进入门槛，部分焊材企业更是采取了“低成本、低品质、低售价”的恶性竞争手段。而药芯焊丝作为焊材领域的新材料，其具备较高的市场准入门槛。

公司现阶段的药芯焊丝生产量占其销售总额的绝大部分比例。该行业的竞争对手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是否上市	简要情况
1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01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经营产品有焊条（碳钢焊条、低合金钢焊条、不锈钢焊条、堆焊焊条、铸铁焊条、镍及镍合金焊条、铜及铜合金焊条）、焊丝（气体保护焊实芯焊丝、药芯焊丝、有色金属焊丝，以及埋弧焊焊丝和气焊焊丝）、焊剂（用于埋弧焊和电渣焊的各种熔炼型、烧结型焊剂）三大类。公司成立于1949年，历经多年的高速发展，在国内外市场占有一定的份额。2013年焊丝收入为726,643,101.26元。

2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成立于1998年，于2000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一家以高科技新材料产业为核心业务的公司，包括以粉末触媒合成柱及金刚石制品、硬质合金制品、难熔合金制品及其他粉末冶金制品为主的超硬及难熔材料等，产品广泛服务于航空航天、信息通讯、电力电子、冶金机械、石油化工、能源交通等领域。2013年金属金属新材料及其制品销售收入为3,246,259,548.18元，但药芯焊丝占比较少。
3	天津三英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成立于2007年，主要产品为药芯焊丝及其配套设备，现已被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2013年销售收入为131,465,825.03元。
4	天泰焊材(昆山)有限公司	否	美国ITW焊接集团独资子公司，投资总额近4,000万美元，员工600多人。公司主要设计、生产和销售各种焊接材料，广泛服务于造船和海上石油平台、建筑、核电、化工、锅炉等行业，是国内领先的焊接材料设计、制造和销售商。
5	天津金桥焊材集团有限公司	否	主要生产碳钢、低合金钢、耐热钢、低温钢、不锈钢、堆焊、铸铁等七类电焊条和气保实心焊丝、药芯焊丝、埋弧焊丝、氩弧焊丝、焊剂等六大类焊接材料共400多个品种。公司年产销焊材一百多万吨，产品广泛应用于船舶、桥梁、锅炉压力容器、机车车辆制造和石油、化工、冶金、建筑等领域。
6	天津大桥焊材集团有限公司	否	始建于1957年，1997年进行改制，现为股份制企业。坐落于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企业年生产各类焊接材料能力为150万吨，员工4000余人，产品涵盖各种类型的电焊条、气体保护实芯焊丝、药芯焊丝、埋弧焊丝、TIG焊丝、铜焊丝、铝焊丝和烧结焊剂，产品品种350余个，用于桥梁、船舶、压力容器、机车车辆、航天、石油、海上钻井平台、港口建设及核军事建设等领域。
7	昆山京群焊材科技有限公司	否	一家集生产销售和经营管理为一体的国际化焊接专业外资公司，公司成立于2006年，目前主要生产碳钢、低合金钢、不锈钢、铸铁、镍基合金、硬面耐磨钢用手焊条、药芯焊丝、氩弧焊丝等系列产品。
8	武汉铁锚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否	前身为武汉船用机械厂7分厂，公司始建于1958年，是当时的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下属的唯一的焊接材料研发、生产企业，主要生产铁粉重力焊条、高强焊条、药芯焊丝等焊接材料。
9	常州华通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主要从事各类焊接材料、焊接配件及智能化自动焊接装备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目前主要产品包括有各类碳钢焊丝、低合金钢焊丝、不锈钢焊丝、铝合金焊丝、药芯焊丝、特种焊条、焊接配件、焊接装备等各系列上百个品种。

(二) 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公司具有综合成本的优势，产品价格具有竞争力

公司依靠多年专业从事药芯焊丝生产的优势，采取了一系列新技术、新工艺，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例如，药芯焊丝生产线为公司自主研发、生产，价格约为同类进口设备的1/3，减少了主要生产设备的折旧；公司可通过配方技术适应钢带成分性能，在提高产品品质的前提下有效降低钢带成本；公司通过对成型拉丝机的升级改造，生产效率高于国内同行业药芯焊丝企业平均水平20%以上；公司生产中使用的钢带厚度为0.9mm-1.0mm，价格低于行业中普遍使用0.8 mm的钢带，公司采用的纵剪技术使钢带纵剪工序基本没有废料，降低了钢带的裁剪成本；公司药芯焊丝药粉使用了特殊的熟料粉制备工艺，生产过程中能耗明显降低。

2. 公司具有产品质量优势，保证公司产品质量水平不断提高

公司拥有多位具有多年生产、技术经验的专业技术、管理人员，是具有较强的企业管理模式和竞争能力机制的民营企业。公司注重新品开发、技术改造和质量管管理，生产、管理过程控制以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保证体系为依据。公司严格按照客户的要求进行生产，在生产中采用先进的工艺、设备及控制流程，使产品各项技术指标的稳定性得到了可靠保证。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的融资渠道单一，新技术开发，设备更新等所需资金主要依靠企业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资金相对不足制约了公司竞争力的提升以及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2. 公司规模较小

公司发展时间较短，资产规模较小，与业内大型药芯焊丝生产企业相比，尚有一定差距，在采购原材料时，不能形成规模效应，享受不了原材料集中规模采购的价格优惠，影响产品竞争力与利润率的进一步提升。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董事会，但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但设一名监事。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则。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能够从制度层面保证现有公司治理机制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同时也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事项均进行了相应规定。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规范运行的效果还需观察。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质量管理部、技术部、财务部、生产部、业务部、采购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的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

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参会资格及职责权限做了明确规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治理机制，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制度要求进行决策，相关决议和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建忠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焊丝、焊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独立于各股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

（二）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股份公司。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其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专利、认证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主要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以及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严格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权力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依部门规章制度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与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任何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较为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号，独立支配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持有税务主管部门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1. 永安科技

公司名称	江阴永安焊接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1月22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阴市青山路119号	法定代表人	张建忠
经营范围	焊接设备、焊接材料的研究、开发、销售；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建忠	90.00	90.00
	曹丽洁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永安科技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存有部分重合，公司已提交了经营范围变更申请，正在办理中。但永安科技已于2013年2月停止经营活动，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尚存有一笔应收账款1,208,400元，该笔应收款诉讼已于2014年1月17日取得了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3）普民二（商）初字第398号民事判决书，现处于执行阶段，永安科技承诺，上述应收账款回收完成后，即履行注销程序。

2. 永安机电

公司名称	江阴市永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年5月19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阴市青山路117-121号	法定代表人	张建忠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五金、劳保用品、日杂用品（不含烟花、爆竹）、日用百货、电线电缆、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针织品、纺织品、建材、锅炉配件的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建忠	28.00	56.00
	张小祥	22.00	44.00
	合计	50.00	100.00

永安机电属于贸易公司，与公司经营业务不同，不构成同业竞争。永安机电已于2012年停止经营活动。

3. 香港合利元

公司名称	香港合利元食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5日
注册资本	1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香港干诺道中137-139号三台大厦12字楼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	持股比例（%）
	张建忠	90,000.00	90.00
	曹丽洁	1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张建忠、曹丽洁夫妇计划筹办江阴市澄南喜利元烘焙店，主营为糕点、面包等各类食品，个体工商户正营业执照正在办理过程中。设立香港合利元目的是为了更方便在香港申请食品相关的商标用于国内烘焙店使用。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拟筹办的江阴市澄南喜利元烘焙店及香港合利元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同，不构成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一、截止本函出具之日，除孚尔姆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实际从事与孚尔姆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二、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与孚尔姆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孚尔姆所有。

三、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孚尔姆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四、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与孚尔姆或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孚尔姆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孚尔姆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股份，本人给予孚尔姆对该等股权/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

五、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孚尔姆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本人将及时告知孚尔姆或其控股子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孚尔姆或其控股子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

六、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孚尔姆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关联方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重大资产处置、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能够保证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在未来运营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防止由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损害股份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及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建忠	董事长、总经理	16,971,500	84.86
2	喻朝飞	董事、副总经理	780,000	3.90
3	曹丽洁	内审经理	750,000	3.75
4	张建东	-	500,000	2.50

5	薛晓谷	董事、副总经理	376,000	1.88
6	屈伟	董事	242,500	1.21
7	李焯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15,000	1.08
合计			19,835,000	99.18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本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议。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做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见本说明书“第三章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将尽力避免本人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有限公司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张建忠任永安科技执行董事；任永安机电董事长；公司董事曹丽洁担任永安科技监事。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张建忠	董事长、总经理	永安科技	90.00
		永安机电	56.00

		香港合利元	90.00
曹丽洁	-	香港合利元	10.00
	董事	永安科技	10.00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它对外投资情形。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2年1月，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的为张建忠。

2014年9月10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张建忠、李焯、喻朝飞、薛晓谷、屈伟。

2014年9月1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建忠为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2年1月，担任有限公司监事职务的为曹丽洁。

2014年8月2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一届职工监事：崔涛、王建龙。

2014年9月10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股东代表监事：徐凯波。

2014年9月10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凯波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2年1月，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为张建忠。

2014年9月10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建忠任总经理、喻朝飞、薛晓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李焯担任财务总监兼任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会构成公司持续经营的障碍。上述变

化主要是基于公司股份制改造，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完善公司治理机构而发生的，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4】第23-0007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 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将全部子公司（包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4. 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阴市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 1,000万元	100%	100%
昆润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投资、咨询、设计	港币 12,400万元	100%	100%
江苏朝飞焊材有限公司	江阴市	焊条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	美元 800万元	100%	100%

(2) 报告期内发生的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元)	合并当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元)
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由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投资组建	张建忠、曹丽洁夫妇	30,099,480.61	181,241.21
昆润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由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投资组建	张建忠、曹丽洁夫妇		-91.00
江苏朝飞焊材有限公司	由昆润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组建	张建忠、曹丽洁夫妇	22,067,124.97	-976,806.88

根据2013年10月31日公司与张建忠、曹丽洁夫妇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1,000万元价格受让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合计持有的苏泰达100%股权。由于公司和苏泰达同受张建忠最终控制且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截至2013年11月30日，公司已支付完毕股权转让款1,000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2013年11月30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苏泰达的全资子公司昆润控股和朝飞焊材也与苏泰达一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相应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5.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的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78,490.35	3,081,558.29	13,100,182.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6,500.00	660,000.00	1,379,000.00
应收账款	53,070,084.74	51,691,004.48	50,759,897.64
预付款项	6,433,791.89	4,661,718.70	8,753,100.9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84,494.50	1,516,595.00	5,730,893.43
存货	25,703,806.57	32,058,552.05	12,171,847.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0,423.22	1,865,579.81	216,783.77
流动资产合计	101,477,591.27	95,535,008.33	92,111,705.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24,089.18	10,941,292.26	11,048,910.48
在建工程	22,559,359.53	10,474,610.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148,539.72	13,351,150.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85.37	1,263,138.77	3,801,83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2,374.76	403,194.45	298,14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435,948.56	36,433,387.14	15,148,887.21
资产总计	149,913,539.83	131,968,395.47	107,260,592.8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80,000.00	46,216,886.40	4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10,000.00		
应付账款	30,989,298.49	23,218,676.59	22,906,430.87
预收款项	10,704,980.12	2,448,362.05	1,282,281.05
应付职工薪酬	19,737.45		
应交税费	450,074.88	510,447.52	123,180.27
应付利息	289,571.40	257,346.06	88,957.56
应付股利	2,919,017.32	2,086,066.52	1,185,364.12
其他应付款	20,563,579.84	32,625,703.59	3,112,275.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120,926,259.50	107,363,488.73	72,698,489.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34.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634.88	-
负债合计	120,926,259.50	107,374,123.61	72,698,489.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4,629,497.84		10,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01.58	1,671,817.90	1,436,917.90
未分配利润	-676,019.09	10,922,453.96	11,125,185.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87,280.33	24,594,271.86	34,562,103.7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87,280.33	24,594,271.86	34,562,103.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913,539.83	131,968,395.47	107,260,592.89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5,864,912.08	120,833,883.25	150,117,067.64
减:营业成本	98,832,358.52	98,433,720.03	121,385,251.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7,576.79	201,230.16	359,033.62
销售费用	1,990,198.24	1,850,035.66	2,790,020.03
管理费用	11,593,963.33	13,919,817.13	12,935,399.07
财务费用	3,013,278.62	4,363,514.57	3,564,231.37

资产减值损失	3,928,258.40	662,566.34	785,396.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49,278.18	1,402,999.36	8,297,735.26
加：营业外收入	149,000.00	101,000.00	103,227.00
减：营业外支出	5,779.36	96,332.81	154,190.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92,498.82	1,407,666.55	8,246,771.82
减：所得税费用	758,301.85	249,620.47	1,111,742.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34,196.97	1,158,046.08	7,135,029.35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873,828.88	-183,15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34,196.97	1,158,046.08	7,135,029.35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34,196.97	1,158,046.08	7,135,029.3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34,196.97	1,158,046.08	7,135,029.3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8	0.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8	0.48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78,116.69	67,932,970.77	128,972,221.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582.93	173,299.38	677,27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259.31	20,533,155.04	2,604,63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61,958.93	88,639,425.19	132,254,133.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59,486.87	62,906,364.69	103,938,214.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98,399.06	8,063,478.63	8,023,71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72,690.05	3,042,064.01	5,298,300.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2,430.43	25,067,515.58	12,595,01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23,006.41	99,079,422.91	129,855,24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38,952.52	-10,439,997.72	2,398,887.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41,302.69	15,797,176.11	4,512,916.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1,302.69	17,105,176.11	4,512,91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1,302.69	-17,105,176.11	-4,512,916.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130,000.00	60,704,580.00	81,285,8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96,000.00	65,305,467.00	32,860,331.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26,000.00	126,010,047.00	114,146,131.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266,886.40	58,487,693.60	73,775,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4,333.84	3,453,978.25	3,125,654.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16,956.67	46,182,437.71	24,703,642.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78,176.91	108,124,109.56	101,605,09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2,176.91	17,885,937.44	12,541,035.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905.70	-323,473.45	-33,667.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67,378.62	-9,982,709.84	10,393,339.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1,111.73	12,683,821.57	2,290,48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8,490.35	2,701,111.73	12,683,821.57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1,671,817.90	10,922,453.96		24,594,27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671,817.90	10,922,453.96		24,594,271.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14,629,497.84				-1,638,016.32	-11,598,473.05		4,393,008.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34,196.97		5,434,196.9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股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5,508.87	-1,636,697.37		-1,041,18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5,508.87	-595,508.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1,188.50		-1,041,188.50
3.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000,000.00		14,629,497.84				-2,233,525.19	-15,395,972.65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3,000,000.00		14,629,497.84				-2,233,525.19	-15,395,972.65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4,629,497.84				33,801.58	-676,019.09		28,987,280.3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10,000,000.00				1,436,917.90	11,125,185.88		34,562,10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0,000,000.00				1,436,917.90	11,125,185.88		34,562,103.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234,900.00	-202,731.92		-9,967,831.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8,046.08		1,158,046.0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股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34,900.00	-1,360,778.00		-1,125,87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4,900.00	-234,9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5,878.00		-1,125,878.00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1,671,817.90	10,922,453.96		24,594,271.8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690,877.96	6,217,901.62		18,908,779.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690,877.96	6,217,901.62	18,908,779.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746,039.94	4,907,284.26	15,653,324.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35,029.35	7,135,029.3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股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746,039.94	-2,227,745.09	-1,481,705.15
1. 提取盈余公积							746,039.94	-746,039.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81,705.15	-1,481,705.15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10,000,000.00				1,436,917.90	11,125,185.88	34,562,103.78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07,554.42	2,975,386.28	1,888,056.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6,500.00	660,000.00	1,379,000.00
应收账款	76,219,534.16	73,856,495.77	50,759,897.64
预付款项	5,666,616.89	5,263,986.84	4,597,149.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8,709.50	247,835.00	11,981,318.43
存货	25,442,005.73	21,839,957.56	11,359,956.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7,725.32	398,389.38	141,783.77
流动资产合计	121,618,646.02	105,242,050.83	82,107,161.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943,017.69	8,943,017.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75,591.35	9,211,044.16	9,096,511.76
在建工程	827,165.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85.37	1,263,138.77	3,801,83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4,130.57	389,032.05	298,14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11,490.82	19,806,232.67	13,196,488.49
资产总计	142,530,136.84	125,048,283.50	95,303,649.7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80,000.00	46,216,886.40	4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10,000.00		
应付账款	22,079,288.31	15,766,689.19	22,906,430.87
预收款项	10,402,114.69	2,326,725.63	1,282,281.05
应付职工薪酬	19,737.45		
应交税费	728,346.77	1,056,149.14	447,500.01
应付利息	289,571.40	257,346.06	88,957.56
应付股利	2,919,017.32	2,086,066.52	1,185,364.12
其他应付款	20,563,149.37	32,622,822.87	648,832.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1,991,225.31	100,332,685.81	70,559,366.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1,991,225.31	99,934,296.43	70,517,678.5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4,629,497.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38,016.32	1,422,598.86

未分配利润	909,413.69	11,077,581.37	11,321,68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38,911.53	24,715,597.69	24,744,283.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530,136.84	125,048,283.50	95,303,649.77

(6)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2,262,332.13	137,841,043.04	150,117,067.64
减：营业成本	95,505,840.49	115,502,441.64	121,385,251.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6,402.08	201,230.16	359,033.62
销售费用	1,980,251.50	1,838,041.30	2,790,020.03
管理费用	9,994,137.43	13,208,106.17	12,774,831.94
财务费用	2,993,897.68	4,127,132.42	3,541,645.07
资产减值损失	3,833,990.08	605,916.73	785,396.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7,507,812.87	2,358,174.62	8,480,888.69
加：营业外收入	149,000.00	101,000.00	103,227.00
减：营业外支出	5,779.36	96,244.49	155,164.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7,651,033.51	2,362,930.13	8,428,951.43
减：所得税费用	786,531.17	208,755.52	1,111,742.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4,502.34	2,154,174.61	7,317,208.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得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 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64,502.34	2,154,174.61	7,317,208.96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078,846.72	53,229,461.07	128,972,221.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278.49	149,995.35	677,27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680.65	11,869,865.86	138,36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747,805.86	65,249,322.28	129,787,862.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41,632.53	63,149,064.18	100,428,301.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7,251,063.41	7,767,871.76	8,013,71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16,986.98	2,958,010.96	5,298,300.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0,594.30	9,984,797.53	16,206,12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60,277.22	83,859,744.43	129,946,44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87,528.64	-18,610,422.15	-158,580.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1,603.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1,603.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5,162.00	468,993.13	3,009,916.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5,162.00	10,468,993.13	3,009,91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162.00	-10,468,993.13	-778,31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130,000.00	60,704,580.00	81,285,8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96,000.00	45,902,714.00	20,398,8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26,000.00	106,607,294.00	101,684,6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266,886.40	58,487,693.60	73,775,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4,333.84	3,453,978.25	3,125,654.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16,956.67	14,370,972.71	24,651,332.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78,176.91	76,312,644.56	101,552,78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2,176.91	30,294,649.44	131,892.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24.97	-91,989.82	-13,785.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02,614.70	1,123,244.34	-818,787.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4,939.72	1,471,695.38	2,290,48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97,554.42	2,594,939.72	1,471,695.38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1,638,016.32	11,077,581.37	24,715,59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638,016.32	11,077,581.37	24,715,597.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14,629,497.84			-1,638,016.32	-10,168,167.68	5,823,313.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64,502.34	6,864,502.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5,508.87	-1,636,697.37	-1,041,18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5,508.87	-595,508.8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1,188.50	-1,041,188.50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00,000.00		14,629,497.84			-2,233,525.19	-15,395,972.6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3,000,000.00		14,629,497.84			-2,233,525.19	-15,395,972.65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4,629,497.84				909,413.69	30,538,911.5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1,422,598.86	11,321,684.53	24,744,283.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1,422,598.86	11,321,684.53	24,744,283.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417.46	-244,103.16	-28,685.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54,174.61	2,154,174.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215,417.46	-1,341,295.46	-1,125,87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5,417.46	-215,417.4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5,878.00	-1,125,878.00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56,982.31	-1,056,982.3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1,056,982.31	-1,056,982.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1,638,016.32	11,077,581.37	24,715,597.6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 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690,877.96	6,217,901.62	18,908,779.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690,877.96	6,217,901.62	18,908,779.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1,720.90	5,103,782.91	5,835,503.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17,208.96	7,317,208.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1,720.90	-2,213,426.05	-1,481,705.15
1.提取盈余公积						731,720.90	-731,720.9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81,705.15	-1,481,705.15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1,422,598.86	11,321,684.53	24,744,283.39

6. 最近两年及一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均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组合 2	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	3
1-2年	8	8
2-3年	15	15
3-4年	25	25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三）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5）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目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成本法转权益法：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然后比较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3)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4)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5)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	4.95
机器设备	5—10	1.00	19.8—9.90
通用设备	5	1.00	19.80
运输设备	4	1.00	24.75
其他	3—4	1.00	33—24.75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 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九）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收入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

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采用了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上述准则的采用对本期财务报表数据没有影响。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进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50,117,067.64元、120,833,883.25元、125,864,912.08元。2013年营业收入较2012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2013年船运行业不景气，导致公司主要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生产销售规模下降，相应的使公司销售收入也有所下降；2014年1-9月销售收入折全年较2013年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2014年造船行业有所复苏，公司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生产销售规模有所上升，同时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使公司销售收入也有所增长。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9.14%、19.32%和23.25%，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保持稳定增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钢材价格不断下降，同时2014年起公司研发的新产品不锈钢类药芯焊丝等新产品的销售规模有所上升，而该等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从而使公司主营业务整体毛利率有所增长。

(二) 偿债能力分析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9月末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4.04%、80.24%、78.57%，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9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27、0.89、0.84，速动比率分别为1.10、0.59、0.63。2013年末较2012年末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2013年随着公司销售收入和销售回款及时性有所下降，以及公司新建厂房的增加投入，公司通过增加银行借款以及向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大额资金以解决公司资金不足，使公司的短期负债水平有所提高所致；2014年9月末较2013年末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归还了部分向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的资金所致。所以，报告期内公司从整体来看，负债水平较高，偿债能力较弱。

(三) 营运能力分析

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53、2.26、2.21（折成全年为2.95），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2.61、4.45、3.42（折成全年为4.56）。2013年较2012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处于下降趋势，其中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2013年船运行业不景气，导致公司主要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生产销售规模下降，使公司销售收入和销售回款及时性有所下降所致。存货周转率的下降的主要原因系2013年起国内钢材供应商统一减少现货供应，公司为保证生产需求的钢材供

应，采取提前 1-2 月（非现货形式）向钢材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增加钢材库存备货，公司该等采购模式的转变，使原材料平均库存大幅增长所致。2014 年 1-9 月折全年较 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造船行业有所复苏，公司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生产销售规模有所上升，同时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使公司销售收入也有所增长所致；2014 年 1-9 月折全年较 2013 年存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所以，从整体来看，2013 年较 2012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营运指标有所下降，营运能力有所减弱；2014 年 1-9 月较 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营运指标有所上升，营运能力有所改善。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398,887.85 元、-10,439,997.72 元、22,838,952.52 元。2013 年较 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大下降主要原因系：第一，2013 年以来，国内造船业不景气，导致公司主要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销售规模和销售款支付能力下降，较多的客户以开具或背书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结算公司应收货款，延长了公司货款的变现收回；第二，公司未按期收回熔盛重工到期货款 1,507.61 万元，较大减少了公司 2012 年的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2014 年 1-9 月较 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大增长，主要原因系：第一，2014 年造船行业有所复苏，公司对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销售收入有所增加，销售回款有所转好，同时 2014 年 8 月公司预收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1,200 万元货款，较大增加了 2014 年 1-9 月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第二，2014 年公司加强生产节奏和库存管理，2014 年 9 月末较 2013 年末存货余额下降 19.82%，公司库存商品平均库存有所降低，从而使公司采购支出有所下降。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12,916.60 元、-17,105,176.11 元、-5,941,302.69 元。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发生额主要包括公司建造新厂房，以及更新机器设备等发生的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支出。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541,035.11 元、17,885,937.44 元、-11,452,176.91 元。2012 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主要发生额为公司增加向银行借款净增加 751 万元，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出资设立子公司苏泰达增加现金流入 1,000 万元，与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关联

资金拆借产生现金净流出 107.25 万元,以及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费用和担保费等。2013 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主要发生额为与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关联资金拆借产生现金净流入 2,958.04 万元,公司收购苏泰达股权向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支付 1,000 万元对价,向银行借款增加现金流入 221.69 万元,以及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费用和担保费等。2014 年 1-9 月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主要发生额为公司归还向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关联拆借资金产生现金流出 1,205.97 万元,向银行借款增加现金流入 386.31 万元,以及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费用和担保费等。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主要构成

项目	2014 年 1-9 月 (元)	占比 (%)	2013 年度 (元)	占比 (%)	2012 年度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16,091,774.08	92.24	116,331,317.08	96.27	150,117,067.6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9,773,138.00	7.76	4,502,566.17	3.73		
合计	125,864,912.08	100.00	120,833,883.25	100.00	150,117,067.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主要为主营业务产品销售实现的收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 2013 年起国内钢材供应商统一减少现货供应,公司为保证生产需求的钢材供应,采取提前 1-2 月(非现货形式)向钢材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增加钢材库存备货,同时公司为了有效控制采购风险,在钢材价格下降时及时将未使用的钢材予以转售,从而产生了其他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焊丝、焊材产品。公司按照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确认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主要为国内销售,其他为少量的国外销售。公司国内的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按照销售合同发货给客户,客户收到公司产品进行验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客户在公司发货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根据经客户验收确认的发货单开票确认收入。公司国外销售合同大部分以 FOB(离岸价)为交易结算方式,所以公司产品国外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根据客户销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货装运,同时将公司编制的销售清单(形式发票)、装箱单等报关资料与货物一起交给货运代理公司,由货运代理公司负责公司货物的报关和出口运输,公司根据货运代理公司传来的经海关盖章的报关单记载的出口日期或者在中国电子口岸查询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所以,公司产品经客户验收确认或者离岸后就可以表明公司产品

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上述公司收入确认原则符合收入的一般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已将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使用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2.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项目	2014年1-9月 (元)	占比 (%)	2013年度 (元)	占比 (%)	2012年度 (元)	占比 (%)
焊丝	104,560,212.09	90.07	115,644,489.99	99.41	149,675,966.45	99.71
焊条	4,751,331.72	4.09	269,017.10	0.23		
其他	6,780,230.27	5.84	417,809.99	0.36	441,101.19	0.29
合计	116,091,774.08	100.00	116,331,317.08	100.00	150,117,067.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焊丝、焊条生产销售实现的收入，其中焊丝（主要为药心焊丝）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90%以上，为公司的主要产品，2013年较2012年销售收入下降22.74%，主要原因系2013年船运行业不景气，导致公司主要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生产销售规模下降，使公司接收到的销售合同有所减少，相应的公司销售收入有所下降；2014年1-9月销售收入折全年较2013年增长20.55%，主要原因系2014年造船行业有所复苏，公司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生产销售规模有所上升，同时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使公司接收到的销售合同有所增加，相应的销售收入也有所增长。公司焊条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5%以下，为公司少量产品，公司为了满足部分客户产品系列化需求而进行少量的生产销售，2014年，公司加大对经销商客户的销售业务，产品系列化需求有所增加，使公司焊条的生产销售大幅增长。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5%以下，为公司应部分客户产品的系列化的要求，对公司没有生产的少量产品，向外采购并与公司产品一起销售给客户而形成的销售收入，2014年，公司加大对经销商客户的销售业务，产品系列化需求有所增加，也使公司其他产品的销售大幅增长。

3.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按销售区域划分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元)	占比 (%)	2013年度 (元)	占比 (%)	2012年度 (元)	占比 (%)
国内	113,659,417.57	97.90	112,845,582.48	97.00	144,737,937.76	96.42
国外	2,432,356.51	2.10	3,485,734.60	3.00	5,379,129.88	3.58
合计	116,091,774.08	100.00	116,331,317.08	100.00	150,117,067.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为国内销售实现的收入，国内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95%以上，为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区域，2013 年较 2012 年下降 22.03%，主要原因系国内船运行业不景气，导致公司主要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生产销售规模下降，使公司接收到的国内销售合同有所减少，相应的销售收入也有所下降，2014 年 1-9 月份折全年较 2013 年增长 34.29%，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国内造船行业有所复苏，导致公司以造船业为主的国内客户生产销售规模有所上升，同时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使公司接收到的国内销售合同有所增加，相应的国内销售收入也有所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国外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5%以下，为公司少量销售区域，报告期内由于国外船运业持续不景气，使公司接收到的国外销售合同有所减少，从而使公司国外销售收入有所下降。

4.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毛利情况

产品	2014 年 1-9 月		
	收入 (元)	成本 (元)	毛利率 (%)
焊丝	104,560,212.09	79,331,128.04	24.13
焊条	4,751,331.72	3147873.24	33.75
其他	6,780,230.27	6,616,153.27	2.42
合计	116,091,774.08	89,095,154.55	23.25
产品	2013 年		
	收入 (元)	成本 (元)	毛利率 (%)
焊丝	115,644,489.99	93,319,455.44	19.30
焊条	269,017.10	178,002.14	33.83
其他	417,809.99	356,823.14	14.60
合计	116,331,317.08	93,854,280.72	19.32
产品	2012 年		
	收入 (元)	成本 (元)	毛利率 (%)
焊丝	149,675,966.45	121,047,781.30	19.13
焊条			
其他	441,101.19	337,470.08	23.49
合计	150,117,067.64	121,385,251.38	19.1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保持稳定增长，主要来源于焊丝产品毛利率的增长。报告期内焊丝销售业务的毛利率持续增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钢材价格不断下降，同时 2014 年起公司研发的不锈钢类药芯焊丝等新产品的销售规模有所上升，而该类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从而使焊丝整体的毛利率有所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焊条业务销售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满足部分经销商客

户产品系列化需求而进行的少量生产销售，参照的市场价格较为平稳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根据部分经销商客户产品系列化需求，公司向对外采购公司自身不生产的少量焊材产品，由于各期经销商对配套产品需求不同，导致公司对外采购的焊材类别和价差不同，而使其他产品销售的毛利率有所波动所致。

5.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2013年增长率(%)
营业收入	125,864,912.08	120,833,883.25	150,117,067.64	-19.51
营业成本	98,832,358.52	98,433,720.03	121,385,251.38	-18.91
营业利润	6,049,278.18	1,402,999.36	8,297,735.26	-83.09
利润总额	6,192,498.82	1,407,666.55	8,246,771.82	-82.93
净利润	5,434,196.97	1,158,046.08	7,135,029.35	-83.77

2013年国内外船运行业的不景气，导致公司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生产销售规模下降，使公司接收到的销售合同有所减少，从而使公司2013年营业收入较2012年下降19.51%。公司2013年较2012年营业收入的整体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但随着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销售回款及时性下降，导致公司加大对外融资以解决流动资金不足，从而增加了公司财务费用，以及人员工薪的提高和研发投入的增加，使2013年公司期间费用有所增加，从而使公司2013年较2012年营业利润下降83.09%，从而导致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也出现大幅下降。

2014年随着国内造船行业有所复苏，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使2014年1-9月份公司营业收入折全年较2013年增长38.88%，同时不锈钢类药芯焊丝等新产品的生产技术逐渐成熟和生产销售规模逐渐扩大，公司营业收入的整体毛利率有所提高，虽然运输费、职工工薪等期间费用有所增加，但小于营业收入及营业毛利的增长，使公司营业利润2014年1-9月折全年较2013年大幅增长5.75倍，从而导致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也出现大幅增长。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3年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销售费用	1,990,198.24	1.58	1,850,035.66	1.53	2,790,020.03	1.86	-33.69
管理费用	11,593,963.33	9.21	13,919,817.13	11.52	12,935,399.07	8.62	7.61
其中：研发费用	5,157,063.98	4.10	7,849,495.79	6.50	7,589,000.86	5.06	3.43

财务费用	3,013,278.62	2.39	4,363,514.57	3.61	3,564,231.37	2.37	22.43
合计	16,597,440.19	13.19	20,133,367.36	16.66	19,289,650.47	12.85	4.37

注：上表中“占比”系指费用项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销售费用包括职工薪酬、包装运输费、招待费、业务宣传广告促销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2013年销售费用较2012年下降33.69%，主要原因系2013年造船业不景气，公司接收到的销售合同有所下降，导致运输费出现较大下降所致。2014年1-9月折全年较2013年销售费用增长43.43%，主要原因系随着国内造船行业有所复苏，公司接收到的销售合同有所增加，相应的运输费也出现增长，同时公司加大市场营销，相应的销售人工薪、差旅费、招待费也有所增长所致。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房租物管费、折旧费、税金、聘请中介机构费、研发费用等，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62%、11.52%、9.21%。公司管理费用2013年较2012年增长7.61%，增加984,418.06元，其中职工薪酬增加456,854.59元，税金增加392,840.98元、研发费用增加260,494.93元。2013年职工薪酬的增加主要原因系随着国内人工平均工资的提高，公司也提高了管理人员平均工薪所致；税金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与江阴临港新城招商局签订的《在江阴临港新城新能源产业园内投资建设年产6万吨空心焊条项目的协议》，江阴市人民政府申港街道免除了公司2012年基金规费30万元，而2013年起公司不再获得基金规费减免而增加基金规费费用所致；研发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根据公司研发计划进行低合金药芯焊丝、不锈钢药芯焊丝在线退火装置、碳钢药芯焊丝钢带脉冲对焊机、合金辊修复装置、碳钢药芯焊丝抗氧化包装技术、粉料合金化工艺的改进等项目的研发投入所致。公司管理费用2014年1-9月折全年较2013年增长11.05%，主要原因是公司招聘新增部分管理人员和提高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以及随着公司加快推进新三板挂牌工作，增加了中介机构费用支出所致。

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研发费用分别为7,589,000.86元、7,849,495.79元、5,157,063.98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3%、6.50%、4.10%，其中2013年研发费用较2012年增长3.43%，2014年1-9月研发费用折全年较2013年下降12.40%，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有计划的进行低合金钢用焊丝与超高强度钢的焊接应用、自保护药芯焊丝配方、低合金高强度药芯焊丝配方、不锈钢药芯焊丝配方、碳钢药芯焊丝配方、不锈钢药芯焊丝在线退火装置、碳钢药芯焊丝钢带脉冲对焊机、合金辊修

复装置、碳钢药芯焊丝抗氧化包装技术、粉料合金化工艺改进等研发项目投入所致。总体上看，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波动不大。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发生额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担保费、利息收入、汇兑损益、银行手续费等。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7%、3.61%、2.39%，其中2013年财务费用较2012年增长22.43%主要原因系2013年随着以造船业为主的客户销售回款及时性下降，使公司流动资金不足，从而使公司增加债务融资而增加了的利息支出，从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有所增长。2014年1-9月折全年财务费用与2013年波动不大。

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公司期间费用支出分别为19,289,650.47元、20,133,367.36元、16,597,440.19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7%、3.61%、2.39%。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整体波动不大。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4年1-9月 金额（元）	2013年度 金额（元）	2012年度 金额（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56.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000.00	101,000.00	73,22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73,828.88	-183,153.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2.44	-96,332.81	-124,190.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3,220.64	-869,161.69	-234,116.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83.10	713.33	-7,644.5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21,737.54	-869,875.02	-226,472.35

报告期内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主要为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具体如下：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14年1-9月，公司将一批闲置且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予以报废，从而产生了当期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元）
机器设备	14,377.35	10,136.41	6,679.49
小计	14,377.35	10,136.41	6,679.4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船级社认证补助	70,000.00	97,500.00	48,227.00	与收益相关	注1
科技创新奖励	79,000.00	3,500.00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2
合计	149,000.00	101,000.00	73,227.00		

注1：根据苏财规〔2011〕42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公司分别于2012年2月和7月收到船级社认证补助14,442.00元和33,785.00元。

根据苏财工贸〔2012〕164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做好2012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0月收到船级社认证补助97,500.00元。

根据苏财工贸〔2013〕92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开展2013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收到船级社认证补助70,000.00元。

注2：根据澄港开委发〔2013〕34号《江阴临港经济开发区关于促进经济优化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的若干奖励政策（试行）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收到科技创新奖励79,000.00元。

根据江阴临港新城管委会经发局相关文件，公司于2012年7月5日收到江阴临港财政局拨付的科技创新奖励25,000.00元，2013年7月9日收到江阴市财政局拨付的科技创新奖励3,500.00元。2014年11月19日，江阴临港新城管委会经发局开具《证明》对公司上述两笔奖励款予以确认。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13年10月31日,公司与张建忠、曹丽洁夫妇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1,000万元价格受让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合计持有的苏泰达100%股权。由于公司和苏泰达同受张建忠最终控制且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以2013年11月30日为合并日将苏泰达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故苏泰达2013年1-11月、2012年实现的净利润-873,828.88元、-183,153.43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计入公司2013年、2012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报告期内“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为2012年收到违约金30,000元。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公司因会计人员计算错误、漏计等操作失误原因而缴纳增值税、个人企业所得税等的税收滞纳金分别为0.11元、40,798.28元、2,322.44元;2012年、2013年公司支付员工工伤赔款分别为152,190.33元、53,334.53元,支付捐赠款为2,000.00元;2012年公司支付发票遗失罚款200.00元。

公司2014年1-9月、2013年及2012年的净利润分别5,434,196.97元、1,158,046.08元、7,135,029.35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312,459.43元、2,027,921.10元、7,361,501.70元。该类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并不具有持续性,公司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四)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孚尔姆	苏泰达	昆润控股	朝飞焊材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7%	17%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5%	16.50%	25%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7%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3%		2%
防洪保安资金	应税销售额	0.1%	0.1%		0.1%

2. 税收优惠

公司于2011年11月8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13200054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4〕12号《关于公示江苏省2014年第一批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8月5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所以，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合并口径）

（一）应收票据

项目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银行承兑汇票	726,500.00	660,000.00	1,379,000.00
合计	726,500.00	660,000.00	1,379,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应收票据均系收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销售款，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无关联方票据余额。

截至2014年9月30日，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金额最大前五项应收票据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江阴市夏港长江拆船厂	2014-7-22	2015-1-21	1,000,000.00
鹤壁天海环球电器有限公司	2014-4-17	2014-10-17	1,000,000.00
江阴市夏港长江拆船厂	2014-7-22	2015-1-21	1,000,000.00
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014-6-30	2014-12-30	800,000.00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总公司	2014-7-31	2015-1-31	600,000.00
合计			4,400,000.00

（二）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76,105.33	4,522,831.6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050,784.91	1,533,973.90	53,885,964.08	2,194,959.60	52,191,497.08	1,567,093.94
组合2(关联方往来)					135,494.50	
组合小计	44,050,784.91	1,533,973.90	53,885,964.08	2,194,959.60	52,326,991.58	1,567,093.9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8,332.00	408,332.00	408,332.00	408,332.00	408,332.00	408,332.00
合计	59,535,222.24	6,465,137.50	54,294,296.08	2,603,291.60	52,735,323.58	1,975,425.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金额(元)	计提比例	理由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15,076,105.33	4,522,831.60	30%	注
合计	15,076,105.33	4,522,831.60	30%	

公司2014年5月29日就与熔盛重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法院提起诉讼,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5月29日受理本案,并于2014年11月12日出具(2014)通中商初字第034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熔盛重工在判决生效15日内给付原告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5,076,105.33元。公司根据熔盛重工目前财务状况欠佳,根据该项应收账款可回收情况,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了30%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1年以内	40,057,371.56	1,201,721.13	42,356,123.25	1,270,683.69	52,164,516.58	1,564,935.50
1-2年	3,836,939.85	306,955.19	11,502,860.33	920,228.83	26,980.50	2,158.44
2-3年	138,208.00	20,731.20	26,980.50	4,047.08		
3-4年	18,265.50	4,566.38				
合计	44,050,784.91	1,533,973.90	53,885,964.08	2,194,959.60	52,191,497.08	1,567,093.9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关联方往来							135,494.50	100.00	
合计							135,494.50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金额(元)	计提比例(%)	理由
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	225,664.00	225,664.00	100.00	注1
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	182,668.00	182,668.00	100.00	注2
合计	408,332.00	408,332.00		

注1：2011年11月，公司就与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未作答辩。根据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2011）浦桥商初字第37号《民事判决书》：被告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公司货款225,664.00元、违约金67,699.00元、律师费用10,900.00元，共计人民币304,263.00元。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尚未收回的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货款为225,664.00元，故公司对该项货款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注2：2011年11月，公司就与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未作答辩。根据2011年11月18日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法院（2011）仪新商初字第0052号《民事判决书》：被告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给付公司货款计人民币213,328.00元，并承担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尚未收回的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货款为182,668.00元，故公司对该项货款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客户已验收但信用期未到期的应计未收货款。根据公司的销售收款政策，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在公司出货单签字确认，客户一般在客户验收确认收货后的30-90天内支付货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处于稳定增长趋势，2014年9月末较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9.65%，主要原因系随着国内船运行业开始复苏和公司市场营销的加强，公司销售收入有所增长，相应的应收账款余额也有所增长；2013年末较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2.96%，而营业收入却下降了19.51%，主要原因系2013年船运行业不景气，公司以造船业为主的部分客户销售回款不及时，其中公司客户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经营陷入困境，公司应收该公司大部分货款信用期到期后未收回，拉升了公司2013年整体应收账款余额所致。

2.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15,877,350.80	1 年以内	26.67	否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15,076,105.33	1-2 年、 2-3 年	25.32	否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8,253,983.00	1 年以内	13.86	否
浙江富科贸易有限公司	2,110,690.00	1 年以内、 1-2 年	3.55	否
扬州新顺物资有限公司	1,585,948.06	1 年以内	2.66	否
合计	42,904,077.19		72.0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15,076,105.33	1 年以内、 1-2 年	27.77	否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14,277,709.00	1 年以内	26.3	否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10,695,207.00	1 年以内	19.7	否
浙江富科贸易有限公司	1,973,380.00	1 年以内	3.63	否
南通迈科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1,870,179.85	1 年以内	3.44	否
合计	43,892,581.18		80.8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23,901,240.00	1 年以内	45.32	否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11,818,309.60	1 年以内	22.41	否
泰州三福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4,426,011.00	1 年以内	8.39	否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2,232,606.90	1 年以内	4.23	否
南通升航新材料有限公司	2,086,067.50	1 年以内	3.96	否
合计	44,464,235.00		84.31	

2014 年 9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应收账款前 5 名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2.06%、80.84%、84.31%，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占比处于稳定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大客户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经营陷入困境，公司从 2013 年起逐步减

少其销售，同时公司加强市场营销，不断扩大中小客户数量，降低了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占比所致。

(三)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7,250.00	113,317.50	1,563,500.00	46,905.00	323,477.40	12,204.32
组合2(关联方往来)	562.00				5,419,620.35	
组合小计	1,597,812.00	113,317.50	1,563,500.00	46,905.00	5,743,097.75	12,204.3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97,812.00	113,317.50	1,563,500.00	46,905.00	5,743,097.75	12,204.32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1年以内	289,250.00	8,677.50	1,563,500.00	46,905.00	273,477.40	8,204.32
1-2年	1,308,000.00	104,640.00			50,000.00	4,000.00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597,250.00	113,317.50	1,563,500.00	46,905.00	323,477.40	12,204.32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关联方往来	562.00				5,419,620.35	
合计	562.00				5,419,620.35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阴市国土局	1,308,000.00	1-2 年	81.86	否
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	250,000.00	1 年以内	15.65	否
张焕秋	27,500.00	1 年以内	1.72	否
陈艳	9,750.00	1 年以内	0.61	否
蒋宏	2,000.00	1 年以内	0.13	否
合计	1,597,250.00		99.9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阴市国土局	1,308,000.00	1 年以内	83.66	否
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	250,000.00	1 年以内	15.99	否
唐江	2,500.00	1 年以内	0.16	否
窦同卫	3,000.00	1 年以内	0.19	否
合计	1,563,500.00		100.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阴永安焊接科技有限公司	5,419,620.35	1 年以内	94.37	是
江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0,796.40	1 年以内	3.50	否
上海芮凡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	1-2 年	0.87	否
杨烽	44,481.00	1 年以内	0.77	否
江阴俱进综合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	1 年以内	0.35	否
合计	5,734,897.75		99.86	

2014 年 9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余额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99.97%、99.86%、89.09%。2014 年 9 月末、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受让建造厂房用的土地使用权而向江阴市国土资源局缴纳的保证金

1,308,000.00 元，和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而由公司向其缴纳的担保保证金 250,000.00 元。2012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公司与关联方永安科技发生的资金拆借往来，截至 2012 年末应收其余额为 5,419,620.35 元，该公司已于 2013 年全部归还完毕；应收江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0,796.40 元系公司员工蒋红勤发生工伤，公司根据协商结果向其赔款 38 万元后，根据相关规定应从江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取的工伤赔款结算款，该款项已于 2013 年收到。

(四) 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账龄列示

账龄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1 年以内	6,306,911.64	98.32	4,568,831.53	98.01	8,721,896.93	99.64
1-2 年	58,931.00	0.78	79,447.17	1.70	23,604.00	0.27
2-3 年	64,109.25	0.85	13,440.00	0.29	7,600.00	0.09
3 年以上	3,840.00	0.05				
合计	6,433,791.89	100.00	4,661,718.70	100.00	8,753,100.93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 关联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苏州首钢隆兴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7,152.69	36.64	1 年以内	未收货物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9,277.86	22.84	1 年以内	未收货物
上海联朋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2,509.18	7.66	1 年以内	未收货物
江阴听阳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5,773.70	6.62	1 年以内	未结算
江阴市保利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4.66	1 年以内	未收货物
合计		5,044,713.43	78.4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 关联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	-------------	-------	----------------	----	-------

			(%)		
苏州首钢隆兴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4,672.58	39.14	1年以内	未收货物
江阴听阳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9,789.34	21.66	1年以内	未结算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3,606.54	20.46	1年以内	未收货物
杭州永腾工业炉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400.00	2.50	1年以内	未收货物
安丘新建业登峰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8,272.00	5.75	1年以内	未收货物
合计		4,172,740.46	89.51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 关联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5,881.13	37.54	1年以内	未收货物
江阴听阳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0,000.00	29.25	1年以内	未结算
江阴上上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8,000.00	15.63	1年以内	未收货物
江苏钢之源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7,570.25	12.20	1年以内	未收货物
山东滨州鲁闽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951.80	1.58	1年以内	未收货物
合计		8,419,403.18	96.2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钢材等原材料货款及预付房租、电费等费用款。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78.41%、89.51%、96.20%。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占期末余额的比重处于下降趋势，2013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占比较2012年末下降主要原因系2012年末预付公司新厂房工程用物质已于2013年度收到货物，相应结转了预付工程用货款。2014年9月末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占比较2013年末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钢材市场价格变动在2014年8-9月发出较多采购订单，相应的使预付钢材采购款余额有所增长。

(五) 存货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在途物质			
原材料	17,538,960.57		17,538,960.57
在产品	1,778,498.04		1,778,498.04
库存商品	6,386,347.96		6,386,347.96
合计	25,703,806.57		25,703,806.57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在途物质	1,095,811.97		1,095,811.97
原材料	17,390,480.15		17,390,480.15
在产品	354,091.36		354,091.36
库存商品	13,218,168.57		13,218,168.57
合计	32,058,552.05		32,058,552.05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在途物质	1,432,393.16		1,432,393.16
原材料	3,132,710.94		3,132,710.94
在产品	17,732.40		17,732.40
库存商品	7,589,011.08		7,589,011.08
合计	12,171,847.58		12,171,847.58

公司存货由在途物质、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构成。其中在途物质系原材料在经加工厂切割等加工后运输至公司，在原材料验收入库前的存货；公司入库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带、塑料颗粒、粉料、不锈钢焊芯、线材等。公司生产周期相对较短，一般为 1-2 天，故在产品余额占比较小。公司库存商品为产品完工并经质量检验人员验收合格后的验收入库产成品。

公司 2013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2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来源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余额出现较大的增长，其中原材料余额增长主要原因为 2013 年起国内钢材供应商统一减少现货供应，公司为保证生产需求的钢材供应，采取提前 1-2 月（非现货形式）向钢材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增加钢材库存备货，公司该项采购模式的转变，使公司原材料平均库存大幅增长；库存商品余额的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将于 2014 年初销售发货至客户较多而增加 2013 年底库存商品备货所致。

公司 2014 年 9 月末存货余额较 2013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为库存商品余额的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从 2014 年 4 月起生产销售较为稳定，公司加强生产节奏和库存管理，使公司库存商品平均库存有所降低，以减少库存资金占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按照市场需求和“以单定产”安排生产，公司存货均处于正常周转中，没有积压的存货，所以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元)	2013年12月31日 (元)	2012年12月31日 (元)
待抵扣进项税	107,814.73	1,494,934.75	
预交企业所得税	872,608.49	370,645.06	41,687.85
预付房租			75,000.00
待摊保险费用			100,095.92
合计	980,423.22	1,865,579.81	216,783.77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和预缴企业所得税，2013年起国内钢材供应商统一减少现货供应，公司为保证生产需求的钢材供应，采取提前1-2月（非现货形式）向钢材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增加钢材库存备货，使公司进项税额较大增长，从而使公司各期末存在待抵扣进项税余额。2013年由于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有所下滑，使公司应计的企业所得税大幅减少，从而使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少于预缴企业所得税，从而产生2013年末预缴企业所得税余额；2014年由于公司按照2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而公司已于2014年8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享有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从而产生2014年9月末预缴企业所得税余额。

(七)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	4.95
机器设备	5—10	1.00	19.8—9.90
通用设备	5	1.00	19.80
运输设备	4	1.00	24.75
其他	3—4	1.00	33—24.75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类明细如下：

2014年1-9月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662,361.40	2,294,850.20	14,377.35	18,942,834.25
机器设备	14,660,447.01	2,292,051.20	14,377.35	16,938,120.86
通用设备	146,757.51	2,799.00		149,556.51

运输工具	1,845,015.00			1,845,015.00
其他设备	10,141.88			10,141.88
二、累计折旧合计	5,721,069.14	1,501,916.87	4,240.94	7,218,745.07
机器设备	4,520,032.14	1,166,146.73	4,240.94	5,681,937.93
通用设备	117,615.85	10,418.19		128,034.04
运输工具	1,081,143.73	322,841.83		1,403,985.56
4、其他设备	2,277.42	2,510.12		4,787.54
三、账面净值合计	10,941,292.26	—	—	11,724,089.18
机器设备	10,140,414.87	—	—	11,256,182.93
通用设备	29,141.66	—	—	21,522.47
运输工具	763,871.27	—	—	441,029.44
其他设备	7,864.46	—	—	5,354.3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10,941,292.26	—	—	11,724,089.18
机器设备	10,140,414.87	—	—	11,256,182.93
通用设备	29,141.66	—	—	21,522.47
运输工具	763,871.27	—	—	441,029.44
其他设备	7,864.46	—	—	5,354.34

2013年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943,599.77	1,718,761.63		16,662,361.40
机器设备	12,973,528.10	1,686,918.91		14,660,447.01
通用设备	125,056.67	21,700.84		146,757.51
运输工具	1,845,015.00			1,845,015.00
其他设备		10,141.88		10,141.88
二、累计折旧合计	3,894,689.29	1,826,379.85		5,721,069.14
机器设备	3,162,193.50	1,357,838.64		4,520,032.14
通用设备	99,264.83	18,351.02		117,615.85
运输工具	633,230.96	447,912.77		1,081,143.73
其他设备		2,277.42		2,277.42
三、账面净值合计	11,048,910.48			10,941,292.26
机器设备	9,811,334.60			10,140,414.87
通用设备	25,791.84			29,141.66
运输工具	1,211,784.04			763,871.27
其他设备				7,864.46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11,048,910.48			10,941,292.26
机器设备	9,811,334.60			10,140,414.87
通用设备	25,791.84			29,141.66
运输工具	1,211,784.04			763,871.27
其他设备				7,864.46

2012年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339,941.67	603,658.10		14,943,599.77
机器设备	12,426,264.24	554,986.30		12,973,528.10
通用设备	113,662.43	3,671.80		125,056.67
运输工具	1,800,015.00	45,000.00		1,845,015.00
其他设备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21,641.96	1,773,047.33		3,894,689.29
机器设备	1,868,939.98	1,293,253.52		3,162,193.50
通用设备	65,902.86	33,361.97		99,264.83
运输工具	186,799.12	446,431.84		633,230.96
其他设备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218,299.71			11,048,910.48
机器设备	10,557,324.26			9,811,334.60
通用设备	47,759.57			25,791.84
运输工具	1,613,215.88			1,211,784.04
其他设备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12,218,299.71			11,048,910.48
机器设备	10,557,324.26			9,811,334.60
通用设备	47,759.57			25,791.84
运输工具	1,613,215.88			1,211,784.04
其他设备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增加主要为公司为满足生产需求而购买的机器设备和其他零星的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

期末固定资产未用于抵押担保。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生产经营使用中，未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厂房	21,732,193.69		21,732,193.69
待安装设备	827,165.84		827,165.84
合计	22,559,359.53		22,559,359.5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厂房	10,474,610.97		10,474,610.97
待安装设备			
合计	10,474,610.97		10,474,610.97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厂房			
待安装设备			
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新建厂房工程，2013年开始进行新厂房的基建建设，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系新厂房基建工程已完工，并正在进行装修中。公司新厂房建造所需的资金均为自筹，故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息资本化情况。期末公司待安装设备系公司新购置的并正在新房产安装的生产线。截至2014年9月末工程完工进度约为95%，新建房产和生产线尚未投入使用。

（九）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的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2014年1-9月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508,737.00			13,508,737.00
土地使用权	13,508,737.00			13,508,737.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57,586.31	202,610.97		360,197.28
土地使用权	157,586.31	202,610.97		360,197.28
三、账面净值合计	13,351,150.69			13,148,539.72
土地使用权	13,351,150.69			13,148,539.7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账面净值合计	13,351,150.69			13,148,539.72
土地使用权	13,351,150.69			13,148,539.72
2013年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508,737.00		13,508,737.00
土地使用权		13,508,737.00		13,508,737.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57,586.31		157,586.31
土地使用权		157,586.31		157,586.31
三、账面净值合计		13,351,150.69		13,351,150.69
土地使用权		13,351,150.69		13,351,150.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账面净值合计		13,351,150.69		13,351,150.69
土地使用权		13,351,150.69		13,351,150.69

公司以子公司江苏朝飞焊材有限公司位于江阴市申港街道创新村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的 75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7 日至 2015 年 7 月 6 日，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用于抵押借款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13,508,737.00 元，净值为 13,148,539.72 元。

公司的无形资产均为新建厂房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其按照土地使用权证所列的使用期限为摊销期限，按照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电缆铺设费用		1,180,278.27	3,560,416.97
租入房屋改造		64,198.23	192,594.27
保险费用	1,585.37	18,662.27	48,820.95
合计	1,585.37	1,263,138.77	3,801,832.19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 2011 年公司为新增生产线而在租赁的厂房铺设的电缆、临时存放原材料用的租入房屋改造（简易房搭建）费用及汽车保险费，公司按照合同等规定的预计受益期限确定摊销年限，并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元）
资产减值准备	6,578,455.00	1,001,860.05	2,650,196.60	403,194.45	1,987,630.26	298,144.54
内部未实现利润	3,431.40	514.71				
合计	6,581,886.40	1,002,374.76	2,650,196.60	403,194.45	1,987,630.26	298,144.54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元）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元）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元）
内部未实现利润			42,539.51	10,634.88		
合计			42,539.51	10,634.88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计提坏账准备和确认的内部未实现利润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引起，公司根据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由确认的内部未实现利润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引起，公司根据上述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二）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政策详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期间	期初数（元）	当期计提（元）	当期转回（元）	当期转销（元）	期末数（元）
坏账准备	2014年1-9月	2,650,196.60	3,928,258.40			6,578,455.00
	2013年度	1,987,630.26	662,566.34			2,650,196.60
	2012年度	1,202,233.35	785,396.91			1,987,630.26

报告期内随着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非关联方应收款余额的增长，导致按照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也相应增长。

(十三)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土地使用权	13,148,539.72	13,351,150.69	
应收账款	22,761,829.50	16,679,065.50	19,257,457.00
其他货币资金	4,910,000.00	380,446.56	416,360.76
合计	40,820,369.22	17,059,512.06	19,673,817.76

2013年6月2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签订了2013年澄抵字第2701130624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拥有的产权证编号为澄土国用(2013)第13621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之间自2013年6月26日起至2014年6月25日止签署的贷款及其他授信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合同最高限额为13,089,800元。

2014年6月27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苏银锡(江阴)高抵合字第201406275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拥有的产权证编号为澄土国用(2013)第13621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之间自2014年6月27日起至2017年6月26日止签署的借款、银票、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合同最高额为最高不超过12,833,200元。

2013年10月18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92012012281331的《保理协议书》，公司以应收账款有追索权的转让给该行，公司以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形式向该行借款，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转让给该行的应收账款尚在追索权有效期的金额为14,261,740.00元，在上述保理协议书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258.00万元。

2014年3月11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苏银锡(江阴)保理合字第2014031151号的《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公司以应收账款有追索权的转让给该行，该行支付保理预付款的形式向该行借款，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转让给该行的应收账款尚在追索权有效期的金额为8,500,089.50元，在上述保理合同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500万元。

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因开信用证函而缴纳的保证金余额分别为380,446.56元、416,360.76元。

2014年9月末公司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缴纳的保证金余额为4,910,000.00元。

六、母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资产情况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76,105.33	4,522,831.6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510,686.56	1,487,770.97	53,305,643.63	2,177,549.99	52,191,497.08	1,567,093.94
组合2(关联方往来)	24,643,344.84		22,728,402.13		135,494.50	
组合小计	67,154,031.40	1,487,770.97	76,034,045.76	2,177,549.99	52,326,991.58	1,567,093.9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8,332.00	408,332.00	408,332.00	408,332.00	408,332.00	408,332.00
合计	82,638,468.73	6,418,934.57	76,442,377.76	2,585,881.99	52,735,323.58	1,975,425.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金额(元)	计提比例	理由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15,076,105.33	4,522,831.60	30%	注
合计	15,076,105.33	4,522,831.60	30%	

公司2014年5月29日就与熔盛重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法院提起诉讼,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5月29日受理本案,并于2014年11月12日出具(2014)通中商初字第034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熔盛重工在判决生效15日内给付原告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5,076,105.33元。公司根据熔盛重工目前财务状况欠佳,根据该项应收账款可回收情况,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了30%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余额(元)	坏帐准备(元)
1年以内	38,517,273.21	1,155,518.20	41,775,802.80	1,253,274.08	52,164,516.58	1,564,935.50
1-2年	3,836,939.85	306,955.19	11,502,860.33	920,228.83	26,980.50	2,158.44
2-3年	138,208.00	20,731.20	26,980.50	4,047.08		
3-4年	18,265.50	4,566.38				
合计	42,510,686.56	1,487,770.97	53,305,643.63	2,177,549.99	52,191,497.08	1,567,093.9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组合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关联方往来	24,643,344.84	100.00		22,728,402.13	100.00		135,494.50	100.00	
合计	24,643,344.84	100.00		22,728,402.13	100.00		135,494.50	100.00	

截至2014年9月30日，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金额(元)	计提比例(%)	理由
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	225,664.00	225,664.00	100.00	注1
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	182,668.00	182,668.00	100.00	注2
合计	408,332.00	408,332.00		

注1：2011年11月，公司就与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未作答辩。根据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2011）浦桥商初字第37号《民事判决书》：被告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公司货款225,664元、违约金67,699元、律师费用10,900元，共计人民币304,263.00元。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尚未收回的南京天舜船舶有限公司货款为225,664.00元，故公司对该项货款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注2：2011年11月，公司就与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未作答辩。根据2011年11月18日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法院（2011）仪新商初字第0052号《民事判决书》：被告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给付公司货款计人民币213,328.00元，并承担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尚未

收回的扬州长润运豪船业有限公司货款为 182,668.00 元,故公司对该项货款计提全额减值准备。2.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公司	24,643,344.84	1 年以内	29.82	是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15,877,350.80	1 年以内	19.21	否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15,076,105.33	3 年以内	18.24	否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8,253,983.00	1 年以内	9.99	否
浙江富科贸易有限公司	2,110,690.00	2 年以内	2.55	否
合计	65,961,473.97		79.8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公司	22,728,402.13	1 年以内	29.73	是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15,076,105.33	2 年以内	19.72	否
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	14,265,298.00	1 年以内	18.66	否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10,686,442.80	1 年以内	13.98	否
浙江富科贸易有限公司	1,973,380.00	1 年以内	2.58	否
合计	64,729,628.26		84.6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	23,901,240.00	1 年以内	45.32	否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11,818,309.60	1 年以内	22.41	否
泰州三福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4,426,011.00	1 年以内	8.39	否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	2,232,606.90	1 年以内	4.23	否
南通升航新材料有限公司	2,086,067.50	1 年以内	3.96	否
合计	44,464,235.00		84.31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6,750.00	8,602.50	255,500.00	7,665.00	323,477.40	12,204.32
组合2(关联方往来)	562.00				11,670,045.35	
组合小计	287,312.00	8,602.50	255,500.00	7,665.00	11,993,522.75	12,204.3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合计	287,312.00	8,602.50	255,500.00	7,665.00	11,993,522.75	12,204.3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1年以内	286,750.00	8,602.50	255,500.00	7,665.00	273,477.40	8,204.32
1-2年					50,000.00	4,000.00
合计	286,750.00	8,602.50	255,500.00	7,665.00	323,477.40	12,204.3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关联方往来	562.00				11,670,045.35	
合计	562.00				11,670,045.35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	250,000.00	1年以内	87.01	否

张焕秋	25,000.00	1年以内	8.70	否
陈艳	9,750.00	1年以内	3.39	否
蒋宏	2,000.00	1年以内	0.70	否
薛晓谷	562.00	1年以内	0.20	是
合计	287,312.00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	250,000.00	1年以内	97.85	否
唐江	2,500.00	1年以内	0.98	否
寰同卫	3,000.00	1年以内	1.17	否
合计	255,500.00		1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阴永安焊接科技有限公司	5,419,620.35	1年以内	94.37	是
江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0,796.40	1年以内	3.50	否
上海芮凡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	1-2年	0.87	否
杨烽	44,481.00	1年以内	0.77	否
江阴俱进综合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	1年以内	0.35	否
合计	5,734,897.75		99.8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2014年9月30日，母公司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元)	2012.12.31(元)	增减变动(元)	2013.12.31(元)
子公司投资：					
苏泰达	成本法	10,000,000.00		8,943,017.69	8,943,017.69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元)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元)	本年现金红利(元)
子公司投资：						
苏泰达	100.00	10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元)	2013. 12. 31 (元)	增减变动 (元)	2014. 9. 30 (元)
子公司投资:					
苏泰达	成本法	10,000,000.00	8,943,017.69		8,943,017.69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元)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元)	本年现金红利 (元)
子公司投资:						
苏泰达	100.00	100.00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债务情况（合并口径）

（一）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24,000,000.00	29,000,000.00
抵押借款	17,500,000.00	10,000,000.00	
应收账款保理借款	17,580,000.00	12,216,886.40	15,000,000.00
合计	50,080,000.00	46,216,886.40	44,000,000.00

截至2014年9月30日，短期借款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月2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150301160D140106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行借款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1月26日至2015年1月21日。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14年2月1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签订编号为2014年贷字第4914080的《借款合同》，公司向该行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2月28日至2015年2月28日。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14年3月11日，公司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港支行签订澄商银高抵借字第2014010500GD200110号《最高额抵押担保借款合同》，该行同意在2014年3月11日起至2017年3月10日的期间内向公司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贷款，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忠和曹丽杰夫妇以自有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于2014年3月28日和2014年5月4日分别向该行各借款

5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借款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11 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苏银锡（江阴）保理合字第 2014031151 号的《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公司以应收账款有追索权转让给该行，该行以支付保理预付款的形式向公司提供借款，并收取应收账款票面金额的 0.3% 的应收账款管理费，利率按照每笔保理预付款发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基础上上浮 10%，上述保理合同项下的保理预付款核定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20 日止。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和 2014 年 9 月 22 日分别向该行借款 290 万元和 21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6 个月。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保理合同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500 万元。

2014 年 7 月 7 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苏银锡（江阴）借合字第 201407075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向该行借款 7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7 日至 2015 年 7 月 6 日。公司以公司子公司江苏朝飞焊材有限公司位于江阴市申港街道创新村的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2013 年 10 月 18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 92012012281331 的《保理协议书》，公司以应收账款有追索权的转让给该行，该行以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形式向公司提供借款，融资利率为浮动利率，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9 日、2014 年 5 月 16 日、2014 年 6 月 4 日、2014 年 7 月 8 日、2014 年 7 月 29 日分别向该行借款 300 万元、110 万元、260 万元、200 万元、388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 6 个月。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保理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258.00 万元。

（二）应付票据

种类	2014 年 9 月 30 日（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元）
银行承兑汇票	4,910,000.00		
合计	4,910,000.00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尚未到期的应付票据前五名余额明细如下：

出票日期	出票银行	出票单位	承兑到期日	金额（元）	收款单位
2014 年 9 月 23 日	招商银行江阴支行	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23 日	1,000,000.00	苏州首钢隆兴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8日	江苏银行江阴支行		2014年10月25日	500,000.00	苏州首钢隆兴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3日	江苏银行江阴支行		2014年11月13日	500,000.00	苏州首钢隆兴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5日	江阴农商行		2015年1月25日	500,000.00	上海九鼎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3日	江阴农商行		2015年2月13日	500,000.00	上海九鼎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合计				3,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发生额均为采购货物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2014年9月末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纳的保证金余额为4,910,000.00元。

(三) 应付账款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0,680,960.77	99.01	22,705,043.24	97.79	22,561,151.40	98.50
1-2年	216,897.58	0.70	419,443.35	1.81	337,439.47	1.47
2-3年	74,550.14	0.24	86,350.00	0.37		
3年以上	16,890.00	0.05	7,840.00	0.03	7,840.00	0.03
合计	30,989,298.49	100.00	23,218,676.59	100.00	22,906,430.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原材料采购货款和新厂房建造工程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有较大增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新厂房建造的进展，公司根据建筑合同并已结算的工程款余额不断增长所致。

截至2014年9月30日，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阴市银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268,336.00	1年以内	36.36	否
上海新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153,890.32	1年以内	13.40	否
上海九鼎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1,754,203.42	1年以内	5.66	否
常州信者行贸易有限公司	1,625,793.00	1年以内	5.25	否
江阴鑫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44,697.00	1年以内	3.05	否
合计	19,746,919.74		63.7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	-------	----	----------------	-------

江阴市银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114,513.86	1年以内	30.64	否
上海新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649,774.48	1年以内	11.41	否
上海九鼎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2,083,161.07	1年以内	8.97	否
常州信者行贸易有限公司	1,368,655.30	1年以内	5.89	否
武钢粉末冶金协力厂	1,237,164.95	1年以内	5.33	否
合计	14,453,269.66		62.2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江苏扬船物资有限公司	4,344,775.60	1年以内	18.97	否
常州信者行贸易有限公司	2,200,805.80	1年以内	9.61	否
上海九鼎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1,882,140.22	1年以内	8.22	否
常州市鼎顺塑业有限公司	1,583,183.74	1年以内	6.91	否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530,419.22	1年以内	6.68	否
合计	11,541,324.58		50.39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占比持续上升，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新厂房建造的进展，公司根据建筑合同并进行结算的工程款余额不断增长所致。

(四) 预收账款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0,700,090.12	99.95	2,444,504.05	99.84	1,280,073.05	99.83
1-2年	3,240.00	0.03	1,650.00	0.07	2,208.00	0.17
2-3年	1,650.00	0.02	2,208.00	0.09	-	
合计	10,704,980.12	100.00	2,448,362.05	100.00	1,282,281.05	100.00

截至2014年9月30日，前五名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是否关联方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10,201,287.65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ESAB EGYPT	302,865.43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否
SUPERIOR BOATWORKS INC	60,878.16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否
常州葛莱蒂珂焊接技术有限公司	58,068.00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T.E.M TRADING JOIN-STOCK COMPANY	41,634.68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否
合计	10,664,733.9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前五名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是否关联方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1,849,878.59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武汉阳光生力工贸有限公司	294,691.60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ESAB EGYPT	121,636.42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否
SOLDADURAS INDUSTRIALES INC	117,704.94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否
宁波大洲进出口有限公司	51,975.00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合计	2,435,886.5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前五名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是否关联方
张家港优维德贸易有限公司	783,973.05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南京红双丰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276,246.00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扬州龙和造船有限公司	166,000.00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泰兴市扬帆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23,436.00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南通三九焊接器材有限公司	16,568.00	1年以内	尚未验收	否
合计	1,266,223.05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均为销售预收货款。根据公司的销售收款政策，公司一般只对偶发性客户或者国外客户在发货前根据双方协商情况，收取一定比例（一般为30%）的定金，在客户货物验收后的一个月内结清货款或者预收全部货款；而对经常性交易客户，除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外，一般在客户确认货物验收后的30-90天内一次性收款，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为公司长期合作良好的客户，公司给予的信用期为3个月，但该公司为了取得公司产品较低的价格（一般低于市场价5%以内），每年根据公司资金紧张的情况，会预付公司1,000万元至1,500万元左右货款，再根据收货结算予以结转，除此之外，其他日常销售收款均执行3个月信用期。

公司预收账款余额2014年9月末较2013年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4年8月收到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的1,200万元预收货款，截止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大部分尚未收货验收结转上述预收货款所致；2013年末较2012年末余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截止2013年末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还剩余1,849,878.59元预收货款余额尚未收货验收结转所致，而2012年末公司已于全部结转完毕。

（五）应交税费

项目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增值税			50,243.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56.53	28,854.31	18,816.12
教育费附加	13,968.88	28,854.30	18,816.12
个人所得税	6,781.36	4,627.09	7,590.77
印花税	3,261.95	3,986.15	2,713.37
其他地方税费	406,506.16	444,125.67	25,000.00
合计	450,074.88	510,447.52	123,180.27

应交税费余额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根据与江阴临港新城招商局签订的“在江阴临港新城新能源产业园内投资建设年产 6 万吨空心焊条项目的协议”，江阴市人民政府申港街道免除了公司 2012 年应缴纳的基金规费 30 万元，而 2013 年起公司不再获得减免基金规费而增加了应交税费所致；应交税费余额 2014 年 9 月末较 2013 年末波动不大。

(六) 应付股利

项目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应付股利	2,919,017.32	2,086,066.52	1,185,364.12
合计	2,919,017.32	2,086,066.52	1,185,364.12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3 月、2013 年 7 月、2014 年 1 月向股东分配股利 1,481,705.15 元、1,125,878.00 元、1,041,188.50 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支付给股东的股利为 2,919,017.32 元。

(七)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列示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0,545,511.37	99.91	32,412,229.12	99.35	2,578,583.24	82.85
1至2年			430.47	0.00	533,692.00	17.15
2至3年	430.47	0.00	213,044.00	0.65		
3年以上	17,638.00	0.09				
合计	20,563,579.84	100.00	32,625,703.59	100.00	3,112,275.24	100.00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	---------------	----------------	----------------

单位名称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曹丽洁	3,359,638.00	13,346,380.00	2,888,036.00
张建忠	17,203,941.84	19,276,873.34	154,798.47
合计	20,563,579.84	32,623,253.34	3,042,834.47

公司有限公司阶段规范意识不强,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往来,主要原因系在公司资金周转困难时,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以其个人资金拆借给公司,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足,从而形成公司应付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借款余额,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尚有20,563,579.84元尚未归还给张建忠、曹丽洁夫妇。

3. 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9月30日,主要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曹丽洁	3,359,638.00	1年以内、1-2年	资金往来	16.34	是
张建忠	17,203,941.84	1年以内、1-2年	资金往来	83.66	是
合计	20,563,579.84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主要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张建忠	19,276,873.34	1年以内、1-2年	资金往来	59.08	是
曹丽洁	13,346,380.00	1年以内、1-2年	资金往来	40.91	是
合计	32,623,253.34			99.99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主要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曹丽洁	2,888,036.00	1年以内、1-2年	资金往来	92.80	是
张建忠	154,798.47	1年以内、1-2年	资金往来	4.97	是
喻朝飞	54,300.00	1年以内	代垫款	1.74	是
黄建渠	15,000.00	1年以内	代垫款	0.48	否

刘万宝	140.77	1年以内	代垫款	0.01	否
合计	3,112,275.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发生额为公司与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之间的关联资金往来，公司其他应付款其他发生额主要为公司员工在办理公司经营业务时的代垫款往来。

公司其他应付款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公司销售业务有所下滑，资金紧张加剧，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较多的拆借给公司资金而形成较大额的其他应付款余额所致，2014 年 9 月末较 2013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销售业务的回暖，公司 2014 年其资金相对宽裕，归还了对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部分欠款所致。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计剩余 20,563,579.84 元尚未归还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股东权益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4,629,497.84		1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01.58	1,671,817.90	1,436,917.90
未分配利润	-676,019.09	10,922,453.96	11,125,185.88
股东权益合计	28,987,280.33	24,594,271.86	34,562,103.78

2013年11月，公司以1,000万元价格受让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合计持有的苏泰达100%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因此视同苏泰达从设立起就被母公司控制，所以，（1）公司对2012年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因苏泰达2012年设立和增资增加实收资本1,000万元，而追溯调整增加2012年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1,000万元。（2）公司因受让苏泰达100%股权在2013年11月支付对价1,000万元，所以2013年11月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1,000万元。

2014年8月2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以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计的净资产 29,629,497.84 元（其中实收资本 12,000,000.00 元，盈余公积 2,233,525.19 元，未分配利润 15,395,972.65 元）进行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折合股份总额 1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剩

余14,629,497.84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2014年6月2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整体变更出具了大信宁验字[2014]第00004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2014年1-9月、2013年、2012年公司按照母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分别为595,508.87元、234,900.00元、746,039.94元。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2014年1-9月、2013年、2012年公司向的全体股东分配股利分别为1,041,188.50元、1,125,878.00元、1,481,705.15元。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张建忠	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喻朝飞	股东、董事，副经理
曹丽洁	股东、内审部经理、张建忠配偶
张建东	股东、张建忠同胞兄弟
薛晓谷	董事、副总经理
屈伟	董事
李焯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王建龙	监事
崔涛	监事
徐凯波	监事
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昆润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控制的公司
江苏朝飞焊材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控制的公司
江阴市永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阴永安焊接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合利元食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截至2014年9月30日，股东张建忠持有公司84.86%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

江阴永安焊接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月22日，由张建忠和曹丽洁夫妇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为：320281000232297，法定代表人为张建忠，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住所：江阴市青山路119号，经营范围：焊接设备、焊接材料的研究、开发、销售；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阴市永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5月19日，由张建忠和张小祥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为：320281000048059，法定代表人为张建忠，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张建忠出资2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6%，张小祥出资2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住所为江阴市青山路117-121号，经营范围：机械设备、五金、劳保用品、日杂用品（不含烟花、爆竹）、日用百货、电线电缆、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针织品、纺织品、建材、锅炉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香港合利元食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9月5日，注册地为香港，注册号为2141386，其成立注册资本10万美元，张建忠持有该公司90%的股权并担任董事，张建忠配偶曹丽洁持有该公司10%的股权并担任董事。住所为香港干诺道中137-139号三台大厦12字楼全层。主营业务为食品的加工、销售、投资、咨询。

（二）关联交易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永安科技	货物采购			90,410.50	0.09	196,667.50	0.18
永安机电	货物采购					272,458.66	0.25
小计				90,410.50		469,126.16	
永安科技	货物销售			50,769.23	0.04	504,368.53	0.34
小计				50,769.23	0.04	504,368.53	0.34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间	拆借金额(元)	说明
拆入（或收回）	2012年度	23,355,180.00	向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资金
	2013年度	45,810,881.00	向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资金
	2014年1-9月	30,296,000.00	向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资金
拆出（或归还）	2012年度	23,614,180.00	归还向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资金

	2013 年度	13,400,000.00	归还向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资金
	2014 年 1-9 月	42,160,267.50	归还向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拆借，主要为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规范意识不高，在公司发生资金周转困难时，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以其个人资金短期拆借给公司，以补充公司临时流动资金不足，公司在资金宽裕时再予以归还而发生的关联资金往来。2014 年随着销售规模和资金回笼增加，公司归还了对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部分欠款，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仍合计剩余 20,563,579.84 元尚未归还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相互短期拆借资金均未签订借款合同和约定利息，实际亦未支付利息。同时，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进行短期资金拆借收付，公司只履行了普通的资金支付审批程序，未召开股东会形成书面决议，内部决策程序存在瑕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对关联方资金拆借进行了规范，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范制度，并严格执行。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建忠、曹丽洁	本公司	900.00	2012.3.19	2014.3.18	是
张建忠、曹丽洁	本公司	1,000.00	2014.3.11	2017.3.10	否

2012 年 3 月 19 日，公司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港支行签订澄商银高抵借字第 2012010500GD200013 号《最高额抵押担保借款合同》，该行同意在 2012 年 3 月 19 日起至 2014 年 3 月 18 日的期间内向公司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的贷款，由关联方张建忠和曹丽杰夫妇以自有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上述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4 年 3 月 11 日，公司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港支行签订澄商银高抵借字第 2014010500GD200110 号《最高额抵押担保借款合同》，该行同意在 2014 年 3 月 11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10 日的期间内向公司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贷款，由关联方张建忠和曹丽杰夫妇以自有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合同

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借款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2 年 3 月 07 日，永安机电与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江阴朝阳担（2011）第 03006-1 号《最高额反担保合同》，永安机电同意在 2011 年 3 月 7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0 日的期间内，因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融资提供担保，永安机电对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反担保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2012 年 3 月 07 日，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与永安机电、永安科技签订江阴朝阳担（2011）第 09027-1 号、第 09027-2 号《最高额反担保合同》，以及与张建忠签订江阴朝阳担（2011）第 09027-3 号《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合同》，永安机电、永安科技、张建忠同意在 2011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0 日的期间内，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中心融资提供担保，永安机电、永安科技、张建忠对上述江阴市朝阳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反担保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和反担保均未要求公司支付担保费或为其提供反担保等承担责任，未对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产生影响。

（三）关联往来余额

关联方	2014 年 9 月 30 日(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占比（%）	账面余额（元）	占比（%）	账面余额（元）	占比（%）
应收账款						
永安科技					135,494.50	0.26
小计					135,494.50	0.26
其他应收款						
永安科技					5,419,620.35	94.37
薛晓谷	562.00	0.04				
小计	562.00	0.04			5,419,620.35	94.37
应付账款						
永安机电					318,776.64	1.39
小计					318,776.64	1.39
其他应付款						
曹丽洁	3,359,638.00	16.34	13,346,380.00	59.08	2,888,036.00	92.8

张建忠	17,203,941.84	83.66	19,276,873.34	40.91	154,798.47	4.97
喻朝飞					54,300.00	1.74
小计	20,563,579.84	100.00	32,623,253.34	99.99	3,097,134.47	99.51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发生的资金往来，主要为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规范意识不强，在公司资金周转困难时，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以其个人资金短期拆借给公司，以补充公司临时性流动资金不足，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尚有20,563,579.84元尚未归还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

（四）关联交易必要性

1. 与永安科技的关联交易

永安科技设立于2009年1月22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为“焊接设备、焊接材料的研究、开发、销售；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永安科技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其财务报表主要指标（未经审计）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流动资产	1,073,774.00	1,073,774.00	1,960,387.58
流动负债	52,067.66	-1,932.34	777,745.46
总资产	1,080,438.52	1,080,438.52	2,000,542.78
总负债	52,067.66	-1,932.34	777,745.46
净资产	1,028,370.86	1,082,370.86	1,222,797.32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营业收入		205,204.30	1,270,459.09
营业成本		202,093.44	1,171,434.84
营业利润	-54,000.00	-142,726.46	-99,636.47
利润总额	-54,000.00	-142,726.46	-99,636.47
净利润	-54,000.00	-142,726.46	-99,636.47

报告期内永安科技主要从事焊接设备、焊接材料的贸易销售业务。由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客户要求的产品的系列化，但公司存在少量类别的产品没有生产销售，而永安科技作为焊接设备、焊接材料的贸易商，销售有公司经销商客户需求的而公司没有生产的产品类别，故公司2012年存在向其少量采购的情况；同时永安科技做为焊接材料的贸易商，也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类别，故存在公司向其少量销售的情况。2013年2月，永安科技停止了经营业务，至此之后，永安科技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公司与永安科技上述交易，由于金额较小，未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营业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2. 与永安机电的关联交易

永安机电设立于 2000 年 5 月 19 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五金、劳保用品、日杂用品（不含烟花、爆竹）、日用百货、电线电缆、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针织品、纺织品、建材、锅炉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永安机电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其财务报表主要指标（未经审计）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元）
流动资产	3,859,447.55	4,039,447.55	4,539,447.55
流动负债	1,303,213.59	1,303,213.59	1,303,213.59
总资产	3,859,447.55	4,039,447.55	4,539,447.55
总负债	1,303,213.59	1,303,213.59	1,303,213.59
净资产	2,556,233.96	2,736,233.96	3,236,233.96
项目	2014 年 1-9 月（元）	2013 年度（元）	2012 年度（元）
营业收入			272,458.66
营业成本			272,458.68
营业利润	-180,000.00	-248,186.22	-77,394.81
利润总额	-180,000.00	-248,186.22	-77,691.46
净利润	-180,000.00	-248,186.22	-77,691.46

永安机电作为机械设备、五金、劳保用品、日杂用品、日用百货等的贸易商，报告期内永安机电从事的业务均为为公司代为采购劳保用品等低值易耗品，如焊机气保、手套、焊机等，无对外销售业务，2012 年底永安机电停止了经营业务，至此之后，永安机电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公司与永安机电上述交易，由于金额较小，未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营业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五）关联交易定价方法及公允性

1. 与永安科技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及公允性

2012 年公司为满足部分经销商客户产品的系列化的要求，向永安科技零星采购公司没有生产的产品类别，基本上按照其采购市场价及承担的税负定价（一般在 3% 以内）销售给公司。而公司对永安科技的少量销售系参照市场价对其进行销售。2013 年 2 月，

永安科技停止了经营业务，并以成本加其承担的税负（在 3%以内）将少量的库存存货销售给公司。至此之后，永安科技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公司也无与永安科技存在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与永安科技的关联交易，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关联方定价未明显有失公允。

2. 与永安机电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及公允性

2012 年，永安机电为公司代为采购劳保用品等低值易耗品，基本上按照其采购市场价加其承担的税负定价（一般在 3%以内）销售给公司。2013 年 2 月，永安机电停止了经营业务，至此之后，永安机电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公司也无与永安机电存在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与永安机电的关联交易，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关联方定价未明显有失公允。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与非关联公司发生的此类业务决策程序一致，存在不规范现象。

2.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经公司创立大会表决通过生效。根据该办法，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三十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与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二百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三十万元以上，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二百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但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后，已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规定，同时也就关联方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

作出了规定。此外，《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已对关联交易及其价格、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回避制度与措施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

（七）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组织、机构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期后事项

201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由张建忠及新增股东喻朝飞、薛晓谷、杨烽、吴海云、屈伟、李焱、张建东以2元/股认购，共增加股本500万元，各股东缴纳的认购款1,000万元与新增股本的差额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增资事项公司已于2014年10月28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出具的大信宁验字[2014]第0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于2014年10月9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20281000247422的营业执照。

2013年10月18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92012012281331的《保理协议书》，公司以应收账款有追索权转让给该行，该行以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形式向公司提供借款，融资利率为浮动利率，公司2014年10月20日、2014年11月7日、2014年12月5日增加有追索权转让的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304.59万元、512.59万元、331.80万元，向该行增加借款为242万元、410万元、290万元。

公司已经归还了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9 日、2014 年 5 月 16 日、2014 年 6 月 4 日、2014 年 7 月 8 日向该行的借款 300 万元、110 万元、260 万元、2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在上述保理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300.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11 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编号为苏银锡（江阴）保理合字第 2014031151 号的《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公司以应收账款有追索权转让给该行，该行以支付保理预付款的形式向公司提供借款，并收取应收账款票面金额的 0.3%的应收账款管理费，利率按照每笔保理预付款发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基础上上浮 10%，上述保理合同项下的保理预付款核定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20 日止。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增加有追索权转让的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489.97 万元，向该行增加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90 万元。公司已经归还了 2014 年 4 月 9 日向该行借款的 29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在上述保理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四）其他重要事项

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1 月，熔盛重工与公司签订 16 份《孚尔姆药芯焊丝材料采购合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熔盛重工履行了供货义务，熔盛重工未按约付款，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熔盛重工确认仍结欠公司到期货款 15,076,105.33 元。公司 2014 年 5 月 29 日就与熔盛重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法院提起诉讼，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受理本案，并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出具（2014）通中商初字第 0348 号《民事判决书》，作出如下判决：“一、被告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给付原告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5,076,105.33 元。二、被告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给付原告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从 2014 年 5 月 26 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违约金（以 15,076,105.33 元为本金，按照日 0.01%为标准计算）。被告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上述给付义务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履行完毕。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三、驳回公司对被告钱亮、刘美芳的诉讼请求。”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熔盛重工尚未执行上述《民事判决书》，公司尚未收到收到熔盛重到期货款 15,076,105.33 元。公司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进行单独减值

测试，对该项应收账款计提了 30%的坏账准备计 4,522,831.60 元。同时公司大股东张建忠承诺：若该案最终获偿金额低于 15,076,105.33 元，其差额部分由张建忠个人承担。

除存在上述事项外，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 2012 年 3 月 1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人民币 1,481,705.15 元。

根据 2013 年 7 月 1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人民币 1,125,878.00 元。

根据 2014 年 1 月 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人民币 1,041,188.50 元。

十二、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经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并出具了京信评报字（2014）第 18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用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对象为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4,993.22 万元，比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价值 2,962.95 万元高出 2,030.27 万元，增值率为 68.52%。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苏泰达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公司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江苏苏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阴	有限责任	人民币 1,000 万元	100.00	100.00

苏泰达成立于2012年7月30日，由张建忠和曹丽洁夫妇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11月由公司1,000万元受让张建忠和曹丽洁夫妇持有该公司的100%股权，注册号为：320281000232297，法定代表人为张建忠，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住所：江阴市青山路119号，经营范围：焊接设备、焊接材料的研究、开发、销售；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苏泰达主要从事焊材相关产品贸易。

2. 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项目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资产总额	52,352,223.06	42,601,475.84	25,539,211.75
负债总额	42,041,178.37	32,270,300.39	15,398,509.31
所有者权益总额	10,311,044.69	10,331,175.45	10,140,702.44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营业收入	10,633,144.86	31,432,584.07	
利润总额	-20,841.74	230,513.08	140,702.44
净利润	-20,130.76	190,473.01	140,702.44

(二) 昆润控股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公司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昆润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责任	港币 12,400 万元	100.00	100.00

昆润控股注册于2012年8月17日，为苏泰达投资设立，注册地址为香港干诺道中137-139号三台大厦12字楼全层，持有编号为1788183的《公司注册证书》，公司董事为薛晓谷，昆润控股注册资本港币12,400万元，昆润控股主要业务为贸易、投资、咨询、设计。报告期内昆润控股未实际开展经营公活动。

2. 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项目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	---------------	----------------	----------------

资产总额	49,898,800.69	37,663,226.94	25,210,318.39
负债总额	430.47	430.47	430.47
所有者权益总额	49,898,370.22	37,662,796.47	25,209,887.92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799.73	-91.45	2,487.92
净利润	-799.73	-91.45	2,487.92

(三) 朝飞焊材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公司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朝飞焊材有限公司	江阴市	有限责任	美元800万元	100.00	100.00

朝飞焊材成立于2012年8月31日，由昆润控股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为：320281400013305，法定代表人为喻朝飞，注册资本为800万美元，住所：江阴临港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园申泰路，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焊条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报告期内苏泰达主要从事焊材相关产品贸易。

2. 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项目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资产总额	58,379,247.23	43,024,710.16	24,844,231.21
负债总额	11,399,819.95	6,906,260.47	-39,525.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46,979,427.28	36,118,449.69	24,883,756.21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营业收入	11,566,871.87	24,474,714.62	
利润总额	-1,390,841.16	-1,228,116.52	-326,343.79
净利润	-1,374,472.41	-1,218,306.52	-326,343.79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变化详见本章“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之“(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之“4.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之说明。

十四、风险因素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及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忠，持有公司84.86%股份，公司股权集中度高。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人员和管理层对股份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需要加强学习。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能有效践行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及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运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则。同时公司要求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学习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提供公司治理规范意识，严格执行上述公司治理相关规定。

（二）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59,535,222.24元、54,294,296.08元、52,735,323.58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7.30%、44.93%、35.13%，应收账款规模较大，且报告期内处于增长趋势。同时，由于下游造船行业不景气，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经营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其中公司主要客户熔盛重工因经营出现大幅下滑导致经营性资金周转困难，无法支付公司到期贷款累计1,507.61万元，同时，2013年起，熔盛重工已基本停止向公司采购产品。所以，如果公司下游造船行业持续不景气，公司主要客户将可能出现较大的经营困难，从而较大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现已制定了较为规范的《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对应收账款加强和规范管理，对超过信用期限的应收账款分析原因，加强与客户的沟通，持续跟踪主要客户的财务和经营状况，同时要求财务部全力配合业务人员做好催款相关支持工作，定期与客户财务对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三）偿债风险

2014年9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8.57%、80.24%、74.04%，流动比率分别为0.84、0.89、1.27，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

率处于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 2013 年起随着公司销售收入和销售回款及时性有所下降,以及公司新建厂房的投入增加,公司通过增加银行借款以及向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拆入大额资金以解决公司资金不足,使公司的负债处于较高水平。公司未来债务到期时,如果不能通过经营活动产生足够的现金,或公司无法通过其他渠道获取足够的资金,有可能无法及时全额归还到期债务,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应对措施: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加强了公司资金收支管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快货款回笼,充分利用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期延期支付货款,缓解资金压力,同时公司积极与银行等资金供应方沟通和合作,通过银行借款、开具商业票据,必要时引进投资机构等方式,保证公司大额资金需求和及时足额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承诺张建忠、曹丽洁夫妇不会在公司资金不充裕的情况下要求公司归还对其欠款,如果公司发生经营资金周转困难,其愿意以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拆借给公司资金,解决公司资金周转困难。

(四) 原材料库存余额较大风险

2014 年 9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 17,538,960.57 元、17,390,480.15 元、3,132,710.94 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11.51%、13.21%、2.92%,2013 年起公司原材料库存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 2013 年起国内钢材供应商统一减少现货供应,公司为保证生产需求的钢材供应,采取提前 1-2 月(非现货形式)向钢材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增加钢材库存备货,在钢材市场价格下降时,公司就及时多余的钢材予以转售,公司该项采购模式的转变,使公司原材料平均库存大幅增长。如果公司原材料库存的增长,使原材料占用的经营性资金较大的增加,同时可能存在因不可预见的钢材价格大幅下跌,使公司原材料出现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和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加强对钢材等原材料价格的持续监督,一旦出现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公司立即进行转售操作以防范采购风险;同时,公司在钢材等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的月份减少提前下达的采购订单,从而降低存货减值风险。

(五) 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规范意识不高，在公司发生资金周转困难时，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以其个人资金短期拆借给公司，以补充公司临时流动资金不足，公司在资金宽裕时再予以归还给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而发生的关联资金往来，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归还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合计 20,563,579.84 元。公司短时期内可能无法归还完毕对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的欠款。所以，公司对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等关联方资金拆借款存在一定的依赖，如果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等关联方要求公司短时期内归还完毕公司对其欠款，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针对这一风险，第一，扩大生产销售规模，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快货款回笼，增加经营性资金流入；第二公司积极与银行等资金供应方沟通和合作，通过银行借款、开具商业票据，必要时引进投资机构等方式，增加公司大额资金供应；第三，关联方张建忠、曹丽洁夫妇承诺，张建忠、曹丽洁夫妇不会在公司资金不充裕的情况下要求公司归还对其欠款，如果公司发生经营资金周转困难，其愿意以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拆借给公司资金，解决公司资金周转困难。

（六）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全部收回风险

由于造船行业不景气，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出现经营困难，无法支付到期债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江苏熔盛重工有限公司货款累计 15,076,105.33 元，熔盛重工未履约及时支付上述货款，公司已起诉至法院请求熔盛重工支付上述货款。2014 年 11 月 12 日，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4）通中商初字第 0348 号《民事判决书》支持公司索要货款的诉讼请求。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如果熔盛重工不服本判决上诉至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获得二审判决胜诉或者在期后执行过程出现不可预见情形，可能会造成公司无法全部收回上述货款，增加公司资金运营压力。

应对措施：

虽然熔盛重工愿以房产抵债，但公司与其对抵债房产作价存有分歧一直协商未果，公司 2014 年 5 月 29 日提起诉讼，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4 年 11 月 12 日作出从判决，要求熔盛重工在上述判决书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熔盛重工给付公司货款 15,076,105.33 元及利息。公司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该项应收

账款计提了 30%的坏账准备计 4,522,831.60 元。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忠承诺：若该案最终获偿金额低于 15,076,105.33 元，其差额部分由张建忠个人承担。

（七）公司下游行业持续不景气使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造船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产品80%以上销售给造船行业公司，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扬子江船业控股有限公司旗下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江苏扬子鑫福造船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的45.05%、67.78%、64.96%，公司目前经营业绩跟造船行业发展状况息息相关，因此造船行业的发展状况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壮大有重大影响。2012年下半年及2013年世界船运业不景气，导致造船行业发展状况也持续低迷，使公司的主要客户经营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如公司主要客户熔盛重工因经营出现大幅下滑，2013年起，熔盛重工已基本停止向公司采购产品，使公司2013年营业收入出现19.51%的下滑。2014年下游船运行业虽然有所回暖,但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未出现较大改善，未来船运业能否持续回暖和稳步发展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所以，如果公司下游造船行业持续不景气，公司主要客户经营将可能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可能使公司销售订单大幅减少，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已制定国内外营销战略，积极开拓国外市场和增加不同领域的客户，力争在压力容器、桥梁钢构、医疗设备、工程机械均有突破，同时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增加焊材品种的开发，减少对下游单一行业和重大客户依赖公司造成的影响。

（八）专业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高素质的研发队伍与技术队伍对于公司的生存发展至关重要，通常一名合格的药芯焊丝研发人才既要熟悉产品设计制造，又要熟悉与之配套的软硬件技术、下游行业特性及对产品功能的特殊需求等，因此过硬的专业素质及丰富的产品经验二者缺一不可，如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拟通过加强内部培养及外部直接引进的方式吸引及保留人才。完善对内部技术人才、管理人才的培养机制建立，为基层员工打开向上发展的通道，

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及良好的职业发展路径，公司推行了股权激励计划，让部分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同时，在适当时机引入外部高素质人才，抓住焊材行业下一个黄金发展机遇，让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公司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张建忠 张建忠

喻朝飞 喻朝飞

薛晓谷 薛晓谷

屈伟 屈伟

李 烨 李 烨

全体监事签字：

徐凯波 徐凯波

王建龙 王建龙

崔 涛 崔 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建忠 张建忠

喻朝飞 喻朝飞

薛晓谷 薛晓谷

李 烨 李 烨

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郑光炼 郑光炼

项目小组成员: 郑光炼 郑光炼

黄瑞国 黄瑞国

王 晶 王晶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孙树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王汉齐 王汉齐

薛梅 薛梅

蒋湘军 蒋湘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王汉齐 王汉齐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健

孙树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卫星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2月26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孚尔姆焊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江海 江海



牛炳胜 牛炳胜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周国章 周国章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

第六章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